

(12-6)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度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中 央 政 府 總 決 算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單位決算



行政執行署 編印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決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一)	總說明.....	1-8
(二)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10-13
(三)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4-15
(四)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6-21
(五)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無
(六)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22-23
(七)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24-25
(八)	平衡表.....	26
(九)	資本資產表.....	27
(十)	長期負債表.....	無
(十一)	現金出納表.....	28
(十二)	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1.專戶存款明細表.....	29-30
	2.預付款明細表.....	31
	3.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32-36
	4.應付帳款明細表.....	37
	5.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38-44
	6.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45-55
	7.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56-57
	8.保證品明細表.....	58-59
(十三)	資本資產變動表.....	60-61
(十四)	長期投資明細表.....	無
(十五)	長期負債變動表.....	無
(十六)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62-63
(十七)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64-67
(十八)	收入實現數與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68-69
(十九)	支出實現數與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70-71
(二十)	收入支出彙計表.....	72
(二十一)	歲入保留分析表.....	無
(二十二)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73
(二十三)	歲出保留分析表.....	74-75
(二十四)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76-77
(二十五)	人事費分析表.....	78-79

(二十六)	增購及汰換車輛明細表.....	80-81
(二十七)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82-83
(二十八)	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無
(二十九)	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無
(三十)	赴大陸地區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無
(三十一)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84-89
(三十二)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涉及政府未來年度負擔經費明細表.....	無
(三十三)	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報告表.....	無
(三十四)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90
(三十五)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91
(三十六)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92-93
(三十七)	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	無
(三十八)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94-112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歲入、歲出預算執行結果：

1、歲入部分：本年度預算數新臺幣(以下同)4,631,000 元，執行結果，收入實現數 9,640,558 元，較預算數超收 5,009,558 元，茲依來源別分項說明如次：

(1)賠償收入：預算數 122,000 元，執行結果，收入實現數 571,121 元，較預算數超收 449,121 元，主要係廠商違約罰款收入，依實際情形辦理。

(2)使用規費收入：預算數 32,000 元，執行結果，收入實現數 22,378 元，較預算數短收 9,622 元，主要係義務人要求閱卷量減少，致影印費收入較預計減少所致。

(3)財產孳息：預算數 1,816,000 元，執行結果，收入實現數為 2,304,570 元，較預算數超收 488,570 元，主要係專戶存款之利息收入及販賣機、銀行放置自動櫃員機之租金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4)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554,000 元，執行結果，收入實現數 417,242 元，較預算數短收 136,758 元，主要係出售廢舊物等資源回收款較預計減少所致。

(5)雜項收入：預算數 2,107,000 元，執行結果，收入實現數 6,325,247 元，較預算數超收 4,218,247 元，主要係依規定收取民事債權人參與分配之執行費收入較預計增加及收回以前年度歲出款項所致。

2、歲出部分(本年度)：本年度預算數 1,543,834,000 元，執行結果，支出實現數 1,501,921,868 元，保留數 21,743,836 元，應付數 17,079,123 元，合計決算數 1,540,744,827 元，賸餘數 3,089,173 元，執行率 99.80%，茲分項說明如次：

(1)一般行政：原預算數 104,114,000 元，執行結果，支出實現數 103,490,070 元，賸餘數 623,930 元，執行率 99.40%，賸餘原因主要係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人事費節餘所致。

(2)執行業務：預算數 35,116,000 元，動支第一預備金 151,000 元，合計 35,267,000 元，執行結果，支出實現數 35,159,000 元，賸餘數 108,000 元，執行率 99.69%，賸餘原因係因民眾檢舉獎勵金未動支所致。

(3)執行案件處理：原預算數 1,166,156,000 元，動支第一預備金 3,812,000 元，合計 1,169,968,000 元，執行結果，支出實現數 1,167,660,757 元，賸餘數 2,307,243 元，執行率 99.80%，賸餘原因主要係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人事費節餘所致。

(4)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預算數 231,170,000 元，動支第一預備金 2,680,000 元，合計 233,850,000 元，執行結果，支出實現數 195,027,041 元，保留數 21,743,836 元，應付數 17,079,123 元，合計決算數 233,850,000 元，執行率 100.00%。

(5)一般建築及設備：預算數 635,000 元，執行結果，支出實現數 585,000 元，賸餘數 50,000 元，執行率 92.13%，賸餘原因係汰換公務車輛結餘款。

(6)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6,643,000 元，動支 6,643,000 元，無賸餘數。

3、歲出部分(以前年度)：以前年度轉入數 50,251,356 元，執行結果，支出實現數 49,905,694 元，保留數 67,848 元，註銷數 277,814 元，茲分項說明如次：

(1)105 年度：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以前年度轉入數 23,225,589 元，執行結果，支出實現數 23,157,741 元，保留數 67,848 元。

(2)106 年度：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以前年度轉入數 27,025,767 元，執行結果，支出實現數 26,747,953 元，註銷數 277,814 元。

(二)平衡表、資本資產表及長期負債表重要科目之簡述：

1、平衡表：

(1)專戶存款 1,461,815,746 元，係代收員工所得稅、公(健)保費、勞保扣繳款等存入專戶存款數，及保管廠商依採購契約規定繳交之履約及保固保證金等存入國庫存款。

(2)預付款 3,960,621 元，係高雄分署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工程依工程代辦合約關係，由高雄分署預先支付代辦機關(營建署)之工程預付款項，至年度結束時，仍未執行實現部分。

(4)存出保證金 18,420 元，係郵政信箱及資訊資料保管箱保證金等押金。

(5)應付帳款 17,079,123 元，係高雄分署辦公廳舍整(修)建工程採購案之工程估驗保留款。

(6)存入保證金 5,847,599 元，係廠商依採購契約規定繳交之保固金及履約保證金。

(7)應付代收款 1,455,935,879 元，係代收公(眷)保費扣繳款、公務人員全民健保費扣繳款、所得稅、行政執行案款及執行績效獎勵金等。

(8)應付保管款 32,268 元，係行政執行案款(未兌現支票)。

2、資本資產表：

(1)土地 102 筆，價值 1,119,725,170 元，係本署及所屬辦公廳舍與首長、職務宿舍之土地。

- (2)土地改良物 2 個，價值 221,321 元，係臺中分署人行橋及停車場。
- (3)房屋建築及設備包含辦公房屋 49 棟、宿舍 20 棟及其它 34 個，價值 1,067,462,644 元，係本署及所屬辦公廳舍與首長、職務宿舍。
- (4)機械及設備 4,059 件，價值 49,442,157 元，係裝訂機械、升降機、電腦主機及其相關設備等。
- (5)交通及運輸設備包括汽(機)車 70 輛及其他 358 件，價值 12,437,089 元，係客車、特種車、傳輸設備及播音設備等。
- (6)雜項設備包含圖書 3 冊(套)及其它 4,010.06 件，價值 39,112,276 元，係冷氣空調、辦公桌椅、公文櫥櫃等設備。
- (7)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1 筆，價值 68,453,014 元，係臺南分署房屋用地屬古蹟列管之土地。
- (8)購建中固定資產 1 筆，價值 342,957,502 元，係高雄分署辦公廳舍新建中工程。
- (9)無形資產價值 59,184 元，係本署及所屬購置之電腦套裝軟體等。

3、長期負債表：無。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一)平衡表、資本資產表及長期負債表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分析說明：

1、平衡表：

- (1)專戶存款較上年度減少 182,712,847 元，主要係各分署發還行政執行案款所致。
- (2)預付款較上年度減少 19,602,518 元，係高雄分署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工程之工程預付款，依契約規定於每期支付金額達契約總價金 20%至 80%時逐期依計價比例扣回。
- (4)存出保證金較上年度增加 1,300 元，係桃園分署郵政信箱押金。
- (5)應付帳款較上年度增加 16,958,999 元，係高雄分署辦公廳舍整(修)建工程採購案之工程估驗保留款。
- (6)存入保證金較上年度增加 506,227 元，係廠商繳納履約保證金及保固保證金增加所致。
- (7)應付代收款較上年度減少 182,915,412 元，主要係各分署發還行政執行案款所致。
- (8)應付保管款較上年度減少 303,662 元，主要係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減少所致。

2、資本資產表：

- (1)土地較上年度淨減少 18,973,525 元，主要係土地公告地價調降所致。
- (2)土地改良物較上年度淨減少 39,876 元，係減列土地改良物提列之累計折舊數後，淨增減如列數。
- (3)房屋建築及設備較上年度淨減少 23,639,940 元，係減列房屋建築及設備之累計

折舊數後，淨增減如列數。

(4)機械及設備較上年度淨增加 16,318,724 元，主要係增列法務部移撥電腦、相關主機設備、伺服器及減列報廢印表機等暨機械及設備提列之累計折舊數等價值後，淨增減如列數。

(5)交通及運輸設備較上年度淨減少 1,451,069 元，主要係增列購置公務車輛及減列汰換公務車輛暨交通及運輸設備提列之累計折舊數等價值後，淨增減如列數。

(6)雜項設備較上年度淨減少 5,320,965 元，主要係增列購置冷氣機、飲水機及移動櫃等及減列報廢物品儲櫃等暨雜項設備提列之累計折舊數價值後，淨增減如列數。

(7)收藏品及傳承資產價值上年度淨減少 8,010,986 元，主要係公告地價調降所致。

(8)購建中固定資產較上年度淨增加 258,722,734 元，係高雄分署辦公廳舍新建中工程。

(9)電腦軟體較上年度淨減少 23,137 元，係增列購置電腦軟體價值及減列電腦軟體提列之累計攤銷數後，淨增減如列數。

3、長期負債表：無。

(二)未來或有給付之揭露說明：無。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 1、行政執行具體成果：近年來財稅案件之新收件數與移送金額雙雙下滑，但汽燃費等小額案件之收案件數暴增，連帶徵起金額亦受影響，為因應案件類型及數量之變化，本署及各分署調整執行策略與要領，深化小額案件之執行，依各分署轄區之特性，運用適宜之執行方法，加強執行之廣度及深度，並追蹤、分析其實施成效。而為實現公法債權，執行人員咸全心投入、戮力以赴地辦理行政執行業務，並在各項有效的執行措施助益下，突破萬難，致本(107)年度執行徵起金額高達新臺幣（下同）299 億 9,890 萬 437 元，累計各分署自 90 年成立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執行徵起金額已高達 5,326 億 5,743 萬 917 元，已為日益拮据之國庫，挹注充沛歲收，更為政府落實公權力之執行，實現社會之公平正義。
- 2、推行有效執行措施：囿於有限人力、物力，為提升執行效能，爰研發並推行如：擴大推動便利超商代收執行案款之範圍，提高義務人繳納意願；積極推動移送機關承受義務人無法拍定之不動產，維護國家債權；督促清結案件，管控未結案件數；爭取提供義務人於金融機構之存款餘額，以利執行，另加強與相關機關協調及橫向聯繫，擴展機關資源，復積極參與行政執行法研修工作，期強化執行法律工具。
- 3、另配合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已改制為國家發展委員會)推動「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政策，自 101 年起本署所屬各分署正式推行「行政執行命令電子公文交換作業」，將「行政執行命令」以電子公文方式送達予簽署參與上開作業之金融機構，取代現行紙本

送達之方式。另自 102 年 4 月啟動「行政執行命令電子公文交換金融機構回復作業」，使金融機構亦得以電子公文方式回復分署扣押結果。103 年 5 月起，行政執行命令電子公文之類別更擴大至撤銷扣押命令。迄 107 年底，已有臺灣銀行、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等 374 家金融機構簽署加入「行政執行命令電子公文交換作業」，「行政執行命令電子公文交換金融機構回復作業」則有 30 家金融機構加入。未來將持續推廣至其他金融機構，並增加行政執行命令電子公文類別，以期收節能、減紙、省人力、減郵資之效益，創造多贏之局面，俾提升行政執行效能。

- 4、加強訓練、精進執行作為：為精進執行作為，爰定期舉辦執行人員常態在職訓練，並辦理 106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三等考試行政執行官、四等考試法院書記官及執行員之考試錄取人員訓練，更召開「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及分署 107 年度法律及聲明異議實務問題研討會」等等，討論行政執行法律問題，交換執行心得，傳承執行經驗，以提升執行辦案品質。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一、執行公文時效管理，提高公文處理績效。	加強各項案件之查催以防遲延並切實執行公文時效管制，提高公文處理績效。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共辦理收文 12,672 件，發文 2,392 件，發文平均天數 2.54 天，存查平均天數 2.25 天，線上簽核比率 54.43%。	
	二、加強推行為民服務工作。	加強為民服務工作，爭取民眾對行政執行工作之信賴信賴與支持。	本署積極輔導各分署加強為民服務工作，並推薦所屬參加政府服務獎評選。其中屏東分署獲法務部 108 年 1 月 11 日法綜字第 10801500620 號函核定，為 107 年度政府服務績優機關，法務部並推薦該分署參加行政院第 2 屆「政府服務獎」評獎在案。	
執行業務	一、推廣多元便民措施。	持續加強宣導，大力推廣多元繳款便民措施，並持續協調，逐步擴及至其他移送機關及各類案款亦得辦理多元繳納。另規劃各分署與移	一、107 年 1 月至 12 月底經由便利商店及金融機構代收繳納各類案款件數 89 萬 1,087 件，繳納總額為 59 億 2,386 萬 713 元。 二、另本署自 105 年起推動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送機關間建立跨機關視訊服務，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施以信用卡繳納案款措施，107年1月至12月底總計刷卡筆數共7,874筆，刷卡金額共2億2,258萬6,116元 三、本署各分署至107年12月底設立共66個視訊服務據點及聯合便民服務站，共同提供偏遠居民聯合服務，省卻偏遠居民舟車勞頓之苦，未來將持續擴大服務據點。	
	二、強化行政執行績效。	善用查封、拍賣、限制出境、聲請拘提、管收等執行手段，以確保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履行。	據統計，自107年1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止本署全國13分署執行徵起金額總數為299億9,890萬437元。	
執行案件處理	一、加強執行滯欠大戶，持續關懷弱勢。	一、強制執行義務人各項財產，必要時，施以限制出境、禁奢條款、或向法院聲請裁定拘提、管收等強制作為；另輔以公告獎勵民眾檢舉制度，藉以提升滯欠大戶執行之成效。	截至107年12月底止滯欠大戶列管人數632人，待執行金額959億8,786萬1,196元。107年1月至12月底止清償金額131億691萬1,037元，90年1月至107年12月底止累計清償金額為2,481億7,699萬9,962元，不僅有效彰顯公權力，並充裕國庫收入，成效顯著。	
		二、各分署對於弱勢義務人，除以分期繳納等緩和之執行方式，協助其履行法定義務。必要時，應進一步協助其解決急難及生活困境。	自107年1月至107年12月底止，各分署辦理「轉介就業服務中心輔導就業」計101件、「通報縣市政府相關單位提供必要之救助」計222件、「轉介社福機構諮詢」計50件、「愛心捐款及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關懷訪視」計 280 件，合計 653 件。	
	二、推動行政執行命令電子交換作業。	推動行政執行命令電子交換作業，以「行政執行命令電子公文交換作業」及「行政執行命令電子公文交換金融機構回復作業」等，取代現行紙本送達之方式，以有效提升執行效能。	迄 107 年 12 月底，已有 374 家金融機構簽署加入電子公文交換作業，電子回復作業則有 30 家金融機構加入。未來將持續推廣，並規劃將收取命令納入電子公文交換之列，以期擴大相關效益，創造多贏之局面，提升行政執行效能。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辦公廳舍自有化中程計畫。	高雄分署原向民間租用商用辦公大樓為辦公處所，為機關長遠發展及經濟效益，並減輕租金負擔，已取得高雄市苓雅區福河段 2026-3 地號，興建地上 8 層、地下 2 層鋼筋混凝土辦公廳舍。預定 107 年完工，以提升辦公環境及為民服務品質。	一、工程施工作業： 107 年度 1 至 12 月，完成地上七樓及八樓結構體(含機電配管作業)、室內輕隔間工程、空調主機及弱電設備安裝、消防機具設備安裝及週邊景觀及植栽等作業，預計於 108 年 1 月 10 日竣工。 二、公共藝術行政作業： (一)A 案：已完工，預計於 108 年 1 月 9 日完成安裝作業。 (二)B 案：107 年 5 月 29 日完成驗收設置。	

以前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辦公廳舍自有化中程計畫。	高雄分署原向民間租用商用辦公大樓為辦公處所，為機關長遠發展及經濟效益，並減輕租金負擔，已取得高雄市苓雅區福河段 2026-3 地	計畫內容實施辦理情形如下： 一、工程施工作業： 107 年度 1 至 12 月，完成地上七樓及八樓結構體(含機電配管作業)、室內輕隔間工程、空調主機及弱電設備安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號，興建地上 8 層、地下 2 層鋼筋混凝土辦公廳舍。預定 107 年完工，以提升辦公環境及為民服務品質。	裝、消防機具設備安裝及週邊景觀及植栽等作業，預計於 108 年 1 月 10 日竣工。 二、公共藝術行政作業： B 案：107 年 5 月 29 日完成驗收設置。	

四、其他重要說明：本署及所屬對預算之執行，均能依照預算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覈實開支。

本 頁 空 白

行政執行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2,000	0	122,000
	99			0423180000-6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122,000	0	122,000
		01		0423180300-0 賠償收入	122,000	0	122,000
			01	0423180301-2 一般賠償收入	122,000	0	122,00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32,000	0	32,000
	86			0523180000-1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32,000	0	32,000
		01		0523180300-5 使用規費收入	32,000	0	32,000
			01	0523180305-9 資料使用費	32,000	0	32,00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2,370,000	0	2,370,000
	113			0723180000-2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2,370,000	0	2,370,000
		01		0723180100-7 財產孳息	1,816,000	0	1,816,000
			01	0723180101-0 利息收入	1,667,000	0	1,667,000
			02	0723180106-3 租金收入	149,000	0	149,000
		02		0723180600-0 廢舊物資售價	554,000	0	554,00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2,107,000	0	2,107,000
	110			1123180000-6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2,107,000	0	2,107,000

署及所屬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571,121	0	0	571,121	449,121	468.13
571,121	0	0	571,121	449,121	468.13
571,121	0	0	571,121	449,121	468.13
571,121	0	0	571,121	449,121	468.13
22,378	0	0	22,378	-9,622	69.93
22,378	0	0	22,378	-9,622	69.93
22,378	0	0	22,378	-9,622	69.93
22,378	0	0	22,378	-9,622	69.93
2,721,812	0	0	2,721,812	351,812	114.84
2,721,812	0	0	2,721,812	351,812	114.84
2,304,570	0	0	2,304,570	488,570	126.90
2,140,534	0	0	2,140,534	473,534	128.41
164,036	0	0	164,036	15,036	110.09
417,242	0	0	417,242	-136,758	75.31
6,325,247	0	0	6,325,247	4,218,247	300.20
6,325,247	0	0	6,325,247	4,218,247	300.20

行政執行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1		1123180900-7 雜項收入	2,107,000	0	2,107,000
			01	112318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02	1123180909-1 其他雜項收入	2,107,000	0	2,107,000
				經常門小計	4,631,000	0	4,631,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4,631,000	0	4,631,000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3

行政執行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原預算數	預 算 增 減 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3500000000-7 司法支出	1,559,701,930	0	0	0
						0	0	0
		01		3523180100-5 一般行政	104,114,000	0	0	0
						0	0	0
		02		3523181000-6 執行業務	35,116,000	0	0	0
						151,000	0	151,000
		03		3523184000-2 執行案件處理	1,166,156,000	0	0	0
						3,812,000	0	3,812,000
		04		3523188500-7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231,170,000	0	0	0
						2,680,000	0	2,680,000
		05		3523189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635,000	0	0	0
						0	0	0
		01		3523189011-6 交通及運輸設備	635,000	0	0	0
						0	0	0
		06		3523189800-6 第一預備金	6,643,000	0	0	0
						-6,643,000	0	-6,643,000
		07		357701350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15,867,930	0	0	0
						0	0	0
26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42,137,234	0	3,976,559	0
						0	0	3,976,559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0,924,292	0	3,976,559	0
						0	0	3,976,559
		02		7577017500-7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1,212,942	0	0	0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7,717,218	0	0	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7,717,218	0	0	0
						0	0	0
				合計	1,609,556,382	0	3,976,559	0
						0	0	3,976,559

署及所屬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559,701,930	1,517,789,798	21,743,836	-3,089,173	99.80
	17,079,123	1,556,612,757		
104,114,000	103,490,070	0	-623,930	99.40
	0	103,490,070		
35,267,000	35,159,000	0	-108,000	99.69
	0	35,159,000		
1,169,968,000	1,167,660,757	0	-2,307,243	99.80
	0	1,167,660,757		
233,850,000	195,027,041	21,743,836	0	100.00
	17,079,123	233,850,000		
635,000	585,000	0	-50,000	92.13
	0	585,000		
635,000	585,000	0	-50,000	92.13
	0	585,000		
0	0	0	0	
	0	0		
15,867,930	15,867,930	0	0	100.00
	0	15,867,930		
46,113,793	46,113,793	0	0	100.00
	0	46,113,793		
44,900,851	44,900,851	0	0	100.00
	0	44,900,851		
1,212,942	1,212,942	0	0	100.00
	0	1,212,942		
7,717,218	7,717,218	0	0	100.00
	0	7,717,218		
7,717,218	7,717,218	0	0	100.00
	0	7,717,218		
1,613,532,941	1,571,620,809	21,743,836	-3,089,173	99.81
	17,079,123	1,610,443,768		

行政執行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原預算數	預 算 增 減 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2				0023000000-0 法務部主管	1,543,834,000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291,721,000	0	0	0
						-3,113,000	0	-3,113,000
				資本門小計	252,113,000	0	0	0
						3,113,000	0	3,113,000
	06			0023180000-4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1,543,834,000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291,721,000	0	0	0
						-3,113,000	0	-3,113,000
				資本門小計	252,113,000	0	0	0
						3,113,000	0	3,113,000
		01		3523180100-5 一般行政	104,114,000	0	0	0
						0	0	0
				01 人事費	94,450,000	0	0	0
						0	0	0
				02 業務費	9,652,000	0	0	0
						0	0	0
				04 獎補助費	12,000	0	0	0
						0	0	0
		02		3523181000-6 執行業務	19,266,000	0	0	0
						0	0	0
				02 業務費	19,158,000	0	0	0
						0	0	0
				04 獎補助費	108,000	0	0	0
						0	0	0
		02		3523181000-6* 執行業務	15,850,000	0	0	0
						151,000	0	151,000
				03 設備及投資	15,850,000	0	0	0
						151,000	0	151,000

署及所屬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543,834,000	1,501,921,868	21,743,836	-3,089,173	99.80
	17,079,123	1,540,744,827		
1,288,608,000	1,285,577,042	0	-3,030,958	99.76
	0	1,285,577,042		
255,226,000	216,344,826	21,743,836	-58,215	99.98
	17,079,123	255,167,785		
1,543,834,000	1,501,921,868	21,743,836	-3,089,173	99.80
	17,079,123	1,540,744,827		
1,288,608,000	1,285,577,042	0	-3,030,958	99.76
	0	1,285,577,042		
255,226,000	216,344,826	21,743,836	-58,215	99.98
	17,079,123	255,167,785		
104,114,000	103,490,070	0	-623,930	99.40
	0	103,490,070		
94,450,000	93,826,668	0	-623,332	99.34
	0	93,826,668		
9,652,000	9,651,402	0	-598	99.99
	0	9,651,402		
12,000	12,000	0	0	100.00
	0	12,000		
19,266,000	19,158,000	0	-108,000	99.44
	0	19,158,000		
19,158,000	19,158,000	0	0	100.00
	0	19,158,000		
108,000	0	0	-108,000	0.00
	0	0		
16,001,000	16,001,000	0	0	100.00
	0	16,001,000		
16,001,000	16,001,000	0	0	100.00
	0	16,001,000		

行政執行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原 預 算 數	預 算 增 減 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3		3523184000-2 執行案件處理	1,161,698,000	0	0	0
						3,371,000	0	3,371,000
				01 人事費	807,367,000	0	0	0
						0	0	0
				02 業務費	354,259,000	0	0	0
						3,365,000	0	3,365,000
				04 獎補助費	72,000	0	0	0
						6,000	0	6,000
		03		3523184000-2* 執行案件處理	4,458,000	0	0	0
						441,000	0	441,000
				03 設備及投資	4,458,000	0	0	0
						441,000	0	441,000
		04		3523188500-7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0	0	0	0
						159,000	0	159,000
				02 業務費	0	0	0	0
						159,000	0	159,000
		04		3523188500-7*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231,170,000	0	0	0
						2,521,000	0	2,521,000
				03 設備及投資	231,170,000	0	0	0
						2,521,000	0	2,521,000
		05		3523189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635,000	0	0	0
						0	0	0
			01	3523189011-6* 交通及運輸設備	635,000	0	0	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635,000	0	0	0
						0	0	0
		06		3523189800-6 第一預備金	6,643,000	0	0	0
						-6,643,000	0	-6,643,000
				09 預備金	6,643,000	0	0	0
						-6,643,000	0	-6,643,000

署及所屬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165,069,000	1,162,769,972	0	-2,299,028	99.80
	0	1,162,769,972		
807,367,000	805,191,446	0	-2,175,554	99.73
	0	805,191,446		
357,624,000	357,500,526	0	-123,474	99.97
	0	357,500,526		
78,000	78,000	0	0	100.00
	0	78,000		
4,899,000	4,890,785	0	-8,215	99.83
	0	4,890,785		
4,899,000	4,890,785	0	-8,215	99.83
	0	4,890,785		
159,000	159,000	0	0	100.00
	0	159,000		
159,000	159,000	0	0	100.00
	0	159,000		
233,691,000	194,868,041	21,743,836	0	100.00
	17,079,123	233,691,000		
233,691,000	194,868,041	21,743,836	0	100.00
	17,079,123	233,691,000		
635,000	585,000	0	-50,000	92.13
	0	585,000		
635,000	585,000	0	-50,000	92.13
	0	585,000		
635,000	585,000	0	-50,000	92.13
	0	585,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行政執行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原 預 算 數	預 算 增 減 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7,717,218	0	0	0
						0	0	0
				01 人事費	7,717,218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7,717,218	0	0	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0,924,292	0	3,976,559	0
						0	0	3,976,559
				01 人事費	40,924,292	0	3,976,559	0
						0	0	3,976,559
				經常門小計	40,924,292	0	3,976,559	0
						0	0	3,976,559
27				357701350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15,867,930	0	0	0
						0	0	0
				01 人事費	15,867,930	0	0	0
						0	0	0
27				7577017500-7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1,212,942	0	0	0
						0	0	0
				01 人事費	1,212,942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7,080,872	0	0	0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65,722,382	0	3,976,559	0
						0	0	3,976,559
				合計	1,609,556,382	0	3,976,559	0
						0	0	3,976,559

署及所屬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7,717,218	7,717,218	0	0	100.00
	0	7,717,218		
7,717,218	7,717,218	0	0	100.00
	0	7,717,218		
7,717,218	7,717,218	0	0	100.00
	0	7,717,218		
44,900,851	44,900,851	0	0	100.00
	0	44,900,851		
44,900,851	44,900,851	0	0	100.00
	0	44,900,851		
44,900,851	44,900,851	0	0	100.00
	0	44,900,851		
15,867,930	15,867,930	0	0	100.00
	0	15,867,930		
15,867,930	15,867,930	0	0	100.00
	0	15,867,930		
1,212,942	1,212,942	0	0	100.00
	0	1,212,942		
1,212,942	1,212,942	0	0	100.00
	0	1,212,942		
17,080,872	17,080,872	0	0	100.00
	0	17,080,872		
69,698,941	69,698,941	0	0	100.00
	0	69,698,941		
1,613,532,941	1,571,620,809	21,743,836	-3,089,173	99.81
	17,079,123	1,610,443,768		

行政執行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 度 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5	04				3500000000-7 司法支出	0	0	
						23,225,589	0	
			04		3523188500-7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0	0	
						23,225,589	0	
					小 計	0	0	
						23,225,589	0	
106	04				3500000000-7 司法支出	120,124	0	
						26,905,643	277,814	
			04		3523188500-7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120,124	0	
						26,905,643	277,814	
					小 計	120,124	0	
						26,905,643	277,814	
					合 計	120,124	0	
						50,131,232	277,814	

署及所屬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23,157,741	0	67,848
0	0	0
23,157,741	0	67,848
0	0	0
23,157,741	0	67,848
120,124	0	0
26,627,829	0	0
120,124	0	0
26,627,829	0	0
120,124	0	0
26,627,829	0	0
120,124	0	0
49,785,570	0	67,848

行政執行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5	12				0023000000-0 法務部主管	0	0
		06			0023180000-4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23,225,589	0
			04		3523188500-7*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0	0
					03 設備及投資	23,225,589	0
					小 計	0	0
						23,225,589	0
106	12				0023000000-0 法務部主管	120,124	0
		06			0023180000-4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26,905,643	277,814
			04		3523188500-7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120,124	0
					02 業務費	26,905,643	277,814
					3523188500-7*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0	0
					03 設備及投資	2,010,000	0
					小 計	0	0
						2,010,000	0
			04		3523188500-7*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120,124	0
					03 設備及投資	24,895,643	277,814
					小 計	120,124	0
						26,905,643	277,814
					經常門小計	0	0
						2,010,000	0
					資本門小計	120,124	0
						48,121,232	277,814
					合 計	120,124	0
						50,131,232	277,814

署及所屬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23,157,741	0	67,848
0	0	0
23,157,741	0	67,848
0	0	0
23,157,741	0	67,848
0	0	0
23,157,741	0	67,848
0	0	0
23,157,741	0	67,848
120,124	0	0
26,627,829	0	0
120,124	0	0
26,627,829	0	0
0	0	0
2,010,000	0	0
0	0	0
2,010,000	0	0
120,124	0	0
24,617,829	0	0
120,124	0	0
24,617,829	0	0
120,124	0	0
26,627,829	0	0
0	0	0
2,010,000	0	0
120,124	0	0
47,775,570	0	67,848
120,124	0	0
49,785,570	0	67,848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1,465,794,787	1,668,108,852	2 負債	1,478,894,869	1,644,648,717
11 流動資產	1,465,794,787	1,668,108,852	21 流動負債	1,478,894,869	1,644,648,717
110103 專戶存款	1,461,815,746	1,644,528,593	210301 應付帳款	17,079,123	120,124
110901 預付款	3,960,621	23,563,139	211201 存入保證金	5,847,599	5,341,372
111201 存出保證金	18,420	17,120	211301 應付代收款	1,455,935,879	1,638,851,291
			211401 應付保管款	32,268	335,930
			3 淨資產	-13,100,082	23,460,135
			31 資產負債淨額	-13,100,082	23,460,135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13,100,082	23,460,135
合 計	1,465,794,787	1,668,108,852	合 計	1,465,794,787	1,668,108,852

附註：

保證品 5,365,18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資本資產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固定資產	2,699,811,173	2,482,206,076	資本資產總額	2,699,870,357	2,482,288,397
土地	1,119,725,170	1,138,698,695	資本資產總額	2,699,870,357	2,482,288,397
土地改良物	221,321	261,197			
房屋建築及設備	1,067,462,644	1,091,102,584			
機械及設備	49,442,157	33,123,433			
交通及運輸設備	12,437,089	13,888,158			
雜項設備	39,112,276	44,433,241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68,453,014	76,464,000			
購建中固定資產	342,957,502	84,234,768			
無形資產	59,184	82,321			
無形資產	59,184	82,321			
合 計	2,699,870,357	2,482,288,397	合 計	2,699,870,357	2,482,288,397
備註: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1,644,528,593
1.專戶存款	1,644,528,593
二、本期收入	1,428,852,996
1.本年度歲入	9,640,558
(1.)實現數	9,640,558
2.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506,227
3.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182,915,412
4.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303,662
5.公庫撥入數	1,601,925,285
(1.)本年度歲出撥款	1,575,514,882
(2.)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26,410,403
收 項 總 計	3,073,381,589
付項	
一、本期支出	1,611,565,843
1.本年度歲出	1,610,443,768
(1.)實現數	1,571,620,809
(2.)應付數	17,079,123
(3.)保留數	21,743,836
2.歲出應付數	-16,958,999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120,124
(2.)本年度新增應付數(-)	-17,079,123
3.歲出保留數	28,041,734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49,785,570
(2.)本年度新增保留數(-)	-21,743,836
4.預付款淨增(減)數	-19,602,518
5.存出保證金淨增(減)數	1,300
6.繳付公庫數	9,640,558
(1.)本年度歲入繳庫	9,640,558
二、本期結存	1,461,815,746
1.專戶存款	1,461,815,746
付 項 總 計	3,073,381,589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461,815,746	
			本年度部分		1,461,815,746	
			107 一百零七年度		1,461,815,746	
			231801 行政執行署	3,892,846		
			231802 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	169,834,165		
			231803 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88,596,151		
			231804 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208,112,398		
			231805 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74,063,540		
			231806 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125,238,180		
			231807 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	214,973,616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31808 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	55,668,785		
			231809 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	118,354,008		
			231810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55,372,876		
			231811 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	9,371,498		
			231812 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	7,603,748		
			231813 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	249,946,499		
			231814 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80,787,436		
			總 計		1,461,815,746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預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預算性質部分		3,960,621	
			本年度部分		3,892,773	
			107 一百零七年度		3,892,773	
			3523188500-7*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3,892,773		
			231810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3,892,773		
			以前年度部分		67,848	
			105 一百零五年度		67,848	
			3523188500-7*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67,848		
			231810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67,848		
			總 計		3,960,621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8,420	
			本年度部分		1,300	
			107 一百零七年度		1,300	
			99 其他	1,300		銀行保管 箱保證金
			231804 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1,300		
			以前年度部分		17,120	
			090 九十年度		1,000	
			05 郵政信箱押金	400		
			231807 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	400		
			99 其他	6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31806 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600			資訊資料 保管箱押 金
			091 九十一年度		1,800	
			05 郵政信箱押金	400		
			231812 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 400			
			99 其他	1,400		
			231809 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 1,400			資訊資料 保管箱押 金
			093 九十三年度		400	
			05 郵政信箱押金	400		
			231804 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400			
			097 九十七年度		3,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99 其他	3,000		
			231808 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	3,000		保全系統 電子專線 押金
			099 九十九年度		100	
			99 其他	100		
			231814 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100		悠遊卡押 金
			102 一百零二年度		5,900	
			05 郵政信箱押金	3,400		
			231801 行政執行署	3,400		
			99 其他	2,500		
			231814 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2,500		保全系統 電子專線 押金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3 一百零三年度		2,500	
			05 郵政信箱押金	800		
			231803 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400		
			231808 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	400		
			99 其他	1,700		
			231803 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1,700		銀行保管 箱押金
			105 一百零五年度		2,420	
			05 郵政信箱押金	400		
			231808 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	400		
			99 其他	2,02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31806 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2,000		數位機上 盒押金
			231814 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20		國家圖書 館影印卡 押金
			總 計		18,42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應付帳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預算性質部分		17,079,123	
			本年度部分		17,079,123	
			107 一百零七年度		17,079,123	
			3523188500-7*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17,079,123		
			03 設備及投資	17,079,123		
			231810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17,079,123		
			總 計		17,079,123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5,847,599	主要係廠商依採購契約規定繳交之保固金及履約保證金，詳另冊各分署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本年度部分		3,158,763	
			107 一百零七年度		3,158,763	
			02 履約保證金	2,672,310		
			231801 行政執行署	601,980		
			231802 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	313,000		
			231803 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195,000		
			231804 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216,000		
			231805 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255,000		
			231806 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155,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31807 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	89,700		
			231808 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	150,000		
			231809 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	130,000		
			231810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210,000		
			231811 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	20,000		
			231812 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	30,000		
			231813 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	186,630		
			231814 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120,000		
			03 保固保證金	486,453		
			231801 行政執行署	413,01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31806 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26,000		
			231807 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	6,000		
			231808 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	10,000		
			231809 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	18,443		
			231811 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	10,000		
			231812 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	3,000		
			以前年度部分		2,688,836	
			103 一百零三年度		57,645	
			03 保固保證金	57,645		
			231806 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30,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31811 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	27,645		
			104 一百零四年度		17,747	
			03 保固保證金	17,747		
			231803 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1,786		
			231806 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15,961		
			105 一百零五年度		440,524	
			02 履約保證金	325,603		
			231801 行政執行署	19,603		
			231804 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60,000		
			231805 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40,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31806 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20,000		
			231809 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	20,000		
			231810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23,000		
			231812 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	140,000		
			231814 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3,000		
			03 保固保證金	114,921		
			231801 行政執行署	19,000		
			231804 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6,000		
			231806 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89,921		
			106 一百零六年度		2,172,92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02 履約保證金	2,167,310		
			231801 行政執行署	294,910		
			231803 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65,000		
			231805 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260,000		
			231806 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200,000		
			231807 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	470,000		
			231808 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	40,000		
			231809 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	625,000		
			231810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52,400		
			231811 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	20,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31813 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	50,000		
			231814 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90,000		
			03 保固保證金	5,610		
			231807 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	5,610		
			總 計		5,847,599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455,935,879	主要係代收公(眷)保費扣繳款、公務人員全民健保費扣繳款、所得稅、行政執行案款等，詳另冊各分署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本年度部分		1,083,171,999	
			02 公(眷)保費扣繳款	35,958		
			231802 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	1,014		
			231806 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34,944		
			03 勞保費扣繳款	567		
			231802 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	567		
			04 公務人員全民健保費扣繳款	76,545		
			231801 行政執行署	4,490		
			231802 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	26,905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31806 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31,584		
			231807 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	1,530		
			231810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9,162		
			231814 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2,874		
			05 勞工人員全民健保費扣繳款	2,607		
			231801 行政執行署	2,096		
			231802 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	511		
			06 公務人員退撫基金扣繳款	131,754		
			231801 行政執行署	35,441		
			231802 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	464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31803 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90,300		
			231813 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	5,549		
			19 勞工退休金提繳款	4,356		
			231810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4,356		
			107 一百零七年度		1,082,920,212	
			50 行政執行案款	1,075,184,223		
			231802 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	96,157,096		
			231803 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44,716,807		
			231804 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173,815,140		
			231805 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49,974,844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31806 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119,569,765		
			231807 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	105,089,813		
			231808 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	15,504,327		
			231809 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	87,007,329		
			231810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45,112,900		
			231811 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	8,178,615		
			231812 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	7,151,000		
			231813 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	248,336,140		
			231814 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74,570,447		
			99 其他	7,735,989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31801 行政執行署	2,502,316		
			231802 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	880,574		
			231803 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549,729		
			231804 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422,030		
			231805 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200,297		
			231806 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453,980		
			231807 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	476,995		
			231808 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	462,858		
			231809 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	397,157		
			231810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187,536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31811 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	455,238		
			231812 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	279,748		
			231813 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	261,080		
			231814 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206,451		
			以前年度部分		372,763,880	
			101 一百零一年度		27,441	
			50 行政執行案款	27,441		
			231803 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25,000		
			231810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2,441		
			102 一百零二年度		56,065,516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50 行政執行案款	56,065,516		
			231802 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	23,100,000		
			231803 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28,961,200		
			231809 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	3,658,072		
			231810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346,244		
			103 一百零三年度		1,079,678	
			50 行政執行案款	1,079,678		
			231804 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89,705		
			231810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989,973		
			104 一百零四年度		1,937,114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50 行政執行案款	1,937,114		
			231802 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	21,861		
			231805 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89,283		
			231807 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	764,834		
			231809 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	929,136		
			231814 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132,000		
			105 一百零五年度		155,664,576	
			50 行政執行案款	155,664,576		
			231802 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	46,416,741		
			231803 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320,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31804 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9,658		
			231805 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9,169,990		
			231806 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106,024		
			231807 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	84,738,560		
			231808 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	20,740		
			231809 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	8,794,639		
			231810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2,591,548		
			231814 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3,496,676		
			106 一百零六年度		157,989,555	
			50 行政執行案款	157,989,555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31802 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	2,903,151		
			231803 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13,669,400		
			231804 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33,481,022		
			231805 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14,068,911		
			231806 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4,505,001		
			231807 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	23,330,574		
			231808 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	39,480,860		
			231809 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	16,774,232		
			231810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5,843,316		
			231811 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	660,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31813 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	1,107,100		
			231814 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2,165,988		
			總 計		1,455,935,879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2,268	詳另冊各分署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以前年度部分		32,268	
			103 一百零三年度		12,281	
			14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12,281		
			231802 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	12,281		
			105 一百零五年度		17,187	
			14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17,187		
			231804 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11,972		
			231805 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5,215		
			106 一百零六年度		2,8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4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2,800		
			231803 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1,929		
			231804 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871		
			總 計		32,268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保證品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5,365,180	主要係工程保固金、勞務委外採購案履約保證金之定期存單及銀行保證書，詳另冊各分署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本年度部分		4,053,930	
			107 一百零七年度		4,053,930	
			231802 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	600,000		
			231803 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200,000		
			231804 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1,200,000		
			231806 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160,001		
			231808 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	100,000		
			231809 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	250,000		
			231810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400,000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59

行政執行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1,138,698,695	0
土地改良物	559,970	-298,773
房屋建築及設備	1,264,426,967	-173,324,383
機械及設備	150,467,467	-117,344,034
交通及運輸設備	56,596,548	-42,708,390
雜項設備	169,134,596	-124,701,355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76,464,000	0
權利	0	0
小 計	2,856,348,243	-458,376,935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84,234,768	0
其他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82,321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本資產	0	0
小 計	84,317,089	0
合 計	2,940,665,332	-458,376,935
備註： 1.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增加數429,961,410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281,199,519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等增加金額148,761,891元。 2.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281,199,519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233,423,949元+以前年度保留預算執行金額47,775,570元。		

署及所屬
變動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34,248,362	53,221,887	0	1,119,725,170
0	0	-39,876	221,321
8,885,099	8,204,508	-24,320,531	1,067,462,644
42,368,652	26,530,851	480,923	49,442,157
1,733,363	3,204,700	20,268	12,437,089
7,471,880	3,876,140	-8,916,705	39,112,276
76,531,320	84,542,306	0	68,453,014
0	0	0	0
171,238,676	179,580,392	-32,775,921	2,356,853,671
0	0	0	0
0	0	0	0
258,722,734	0	0	342,957,502
0	0	0	0
0	0	0	0
0	23,137	0	59,18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58,722,734	23,137	0	343,016,686
429,961,410	179,603,529	-32,775,921	2,699,870,357

行政執行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12	06		01	0023000000-0 法務部主管	899,018,114	386,468,928	90,000	0	1,285,577,042
				0023180000-4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899,018,114	386,468,928	90,000	0	1,285,577,042
				3523180100-5 一般行政	93,826,668	9,651,402	12,000	0	103,490,070
				3523181000-6 執行業務	0	19,158,000	0	0	19,158,000
				3523184000-2 執行案件處理	805,191,446	357,500,526	78,000	0	1,162,769,972
				3523188500-7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0	159,000	0	0	159,000
				3523189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0
				3523189011-6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0	0	0
				小 計	899,018,114	386,468,928	90,000	0	1,285,577,042
				0023000000-0 法務部主管	0	0	0	0	0
12	06		04	0023180000-4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0	0	0	0	0
				3523188500-7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0	0	0	0	0
				保 留 數 小 計	0	0	0	0	0
				合 計	899,018,114	386,468,928	90,000	0	1,285,577,042

署及所屬
決算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233,423,949	0	233,423,949	1,519,000,991	
0	233,423,949	0	233,423,949	1,519,000,991	
0	0	0	0	103,490,070	
0	16,001,000	0	16,001,000	35,159,000	
0	4,890,785	0	4,890,785	1,167,660,757	
0	211,947,164	0	211,947,164	212,106,164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辦公廳舍新建工程之工程管理費決算數0元；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辦公廳舍整(修)建工程採購案之工程管理費決算數62,000元。
0	585,000	0	585,000	585,000	
0	585,000	0	585,000	585,000	
0	233,423,949	0	233,423,949	1,519,000,991	
0	21,743,836	0	21,743,836	21,743,836	
0	21,743,836	0	21,743,836	21,743,836	
0	21,743,836	0	21,743,836	21,743,836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辦公廳舍新建工程之工程管理費保留數120,090元。
0	21,743,836	0	21,743,836	21,743,836	
0	255,167,785	0	255,167,785	1,540,744,827	

行政執行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執行業務	執行案件處理
01人事費	93,826,668	0	805,191,446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5,024,200	0	474,709,671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3,052,326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344,126	0	20,400,215
0111 獎金	22,845,751	0	167,339,775
0121 其他給與	883,243	0	12,015,356
0131 加班值班費	4,423,372	0	42,059,632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0	0	116,303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3,442,414	0	39,811,803
0151 保險	4,863,562	0	45,686,365
02業務費	9,651,402	19,158,000	357,500,526
0201 教育訓練費	0	1,035,227	259,800
0202 水電費	1,517,561	0	21,052,709
0203 通訊費	561,328	0	5,456,578
0215 資訊服務費	1,304,135	259,520	10,475,016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3,600	0	59,160,487
0221 稅捐及規費	74,910	0	617,456
0231 保險費	76,918	0	480,616
0241 兼職費	0	0	20,843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0	1,715,816	344,994
0271 物品	1,695,663	0	17,827,757
0279 一般事務費	3,533,311	15,581,584	224,236,668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76,190	0	1,703,427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8,150	0	1,604,449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62,733	0	4,699,078
0291 國內旅費	230,300	565,796	7,822,633
0294 運費	0	0	318,234
0295 短程車資	0	57	19,100
0299 特別費	156,603	0	1,400,681
03設備及投資	0	16,001,000	4,890,785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	0	0
0305 運輸設備費	0	0	0

署及所屬
決算累計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交通及運輸設備			合計
0	0			899,018,114
0	0			529,733,871
0	0			3,052,326
0	0			22,744,341
0	0			190,185,526
0	0			12,898,599
0	0			46,483,004
0	0			116,303
0	0			43,254,217
0	0			50,549,927
159,000	0			386,468,928
0	0			1,295,027
0	0			22,570,270
0	0			6,017,906
0	0			12,038,671
0	0			59,164,087
0	0			692,366
0	0			557,534
0	0			20,843
0	0			2,060,810
13,330	0			19,536,750
97,887	0			243,449,450
0	0			1,879,617
0	0			1,662,599
0	0			4,961,811
0	0			8,618,729
47,783	0			366,017
0	0			19,157
0	0			1,557,284
211,947,164	585,000			233,423,949
211,947,164	0			211,947,164
0	585,000			585,000

行政執行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執行業務	執行案件處理
0319 雜項設備費	0	16,001,000	4,890,785
04獎補助費	12,000	0	78,000
0475 獎勵及慰問	12,000	0	78,000
小計	103,490,070	35,159,000	1,167,660,757
03設備及投資	0	0	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	0	0
保留數小計	0	0	0
合計	103,490,070	35,159,000	1,167,660,757

署及所屬
決算累計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交通及運輸設備			合計
0	0			20,891,785
0	0			90,000
0	0			90,000
212,106,164	585,000			1,519,000,991
21,743,836	0			21,743,836
21,743,836	0			21,743,836
21,743,836	0			21,743,836
233,850,000	585,000			1,540,744,827

行政執行
收入實現數與繳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收入合計	9,640,558	0	0
本年度收入	9,640,558	0	0
0423180301 一般賠償收入	571,121	0	0
0523180305 資料使用費	22,378	0	0
0723180101 利息收入	2,140,534	0	0
0723180106 租金收入	164,036	0	0
0723180600 廢舊物資售價	417,242	0	0
112318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3,892	0	0
1123180909 其他雜項收入	6,321,355	0	0
以前年度收入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0	0	0
二、以前年度收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付公庫數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元

69

行政執行
支出實現數與公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支出合計	1,621,526,503	3,892,773	0	1,300
本年度	1,571,620,809	3,892,773	0	1,300
一、本年度經費	1,501,921,868	3,892,773	0	1,300
3523180100 一般行政	103,490,070	0	0	0
3523181000 執行業務	35,159,000	0	0	0
35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1,167,660,757	0	0	1,300
3523188500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195,027,041	3,892,773	0	0
352318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585,000	0	0	0
二、統籌科目	69,698,941	0	0	0
35770135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15,867,930	0	0	0
75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4,900,851	0	0	0
75770175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1,212,942	0	0	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7,717,218	0	0	0
以前年度	49,905,694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49,905,694	0	0	0
105年度 3523188500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23,157,741	0	0	0
106年度 3523188500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26,747,953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署及所屬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23,495,291	1,601,925,285	34,930,186
0	0	0	1,575,514,882	34,930,186
0	0	0	1,505,815,941	34,930,186
0	0	0	103,490,070	0
0	0	0	35,159,000	0
0	0	0	1,167,662,057	0
0	0	0	198,919,814	34,930,186
0	0	0	585,000	0
0	0	0	69,698,941	0
0	0	0	15,867,930	0
0	0	0	44,900,851	0
0	0	0	1,212,942	0
0	0	0	7,717,218	0
0	0	23,495,291	26,410,403	0
0	0	23,495,291	26,410,403	0
0	0	23,048,884	108,857	0
0	0	446,407	26,301,546	0
0	0	0	0	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1,611,565,843	1,380,851,207	230,714,636
公庫撥入數	1,601,925,285	1,375,889,930	226,035,355
罰款及賠償收入	571,121	336,953	234,168
規費收入	22,378	36,021	-13,643
財產收入	2,721,812	2,787,619	-65,807
其他收入	6,325,247	1,800,684	4,524,563
支出	1,648,126,060	1,384,832,033	263,294,027
繳付公庫數	9,640,558	5,035,677	4,604,881
人事支出	968,717,055	962,195,623	6,521,432
業務支出	388,478,928	344,474,528	44,004,400
設備及投資支出	281,199,519	73,046,205	208,153,314
獎補助支出	90,000	80,000	10,000
收支餘絀	-36,560,217	-3,980,826	-32,579,391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 額	%	
107	0423180301-2 一般賠償收入	449,121	368.13	主要係廠商違約罰款收入，爾後擬參酌實際情形，作為編列預算之參考。
	0523180305-9 資料使用費	-9,622	-30.07	係因義務人要求閱卷量較預期減少，爾後擬參酌實際情形，作為編列預算之參考。
	0723180101-0 利息收入	473,534	28.41	係專戶存款利息收入較預期增加，爾後擬參酌實際情形，作為編列預算之參考。
	0723180106-3 租金收入	15,036	10.09	
	0723180600-0 廢舊物資售價	-136,758	-24.69	係變賣報廢物品收入較預計減少，爾後擬參酌實際情形，作為編列預算之參考。
	112318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3,892		係本署收回以前年度訂閱書刊費用及其他分署收回以前年度款項所致，因未能預期發生，故未編列預算，依實況辦理繳庫。
	1123180909-1 其他雜項收入	4,214,355	200.02	主要係各分署民事債權人(第三人)參與案款分配依法繳交之執行費收入，因發生機率不確定性極高，無法預期，爾後擬依執行情形，作為編列預算之參考。
	小計	5,009,558	108.17	
	合計	5,009,558	108.17	

行政執行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 出 保 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5	3523188500-7*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0	67,848	67,848	0.29
	資本門小計	0	67,848	67,848	0.29
	經資門小計	0	67,848	67,848	0.29
107	3523188500-7*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17,079,123	21,743,836	38,822,959	17.16
	資本門小計	17,079,123	21,743,836	38,822,959	17.12
	經資門小計	17,079,123	21,743,836	38,822,959	10.30
	資本門合計	17,079,123	21,811,684	38,890,807	15.52
	經資門合計	17,079,123	21,811,684	38,890,807	9.71

署及所屬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資本門	A11	67,848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辦公廳舍新建工程案，主體工程部分於105年6月6日決標，目前正進行智慧建築相關工程，履約期限為108年1月10日，目前已完工，尚待驗收付款，因履約期間跨年度，故申請保留；公共藝術部分於107年4月26日決標，履約期限為108年1月14日，目前已完工，尚待驗收付款，因履約期間跨年度，故申請保留，高雄分署將積極辦理後續驗收及付款事宜。	
		67,848		
		67,848		
資本門	A11	38,822,959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辦公廳舍新建工程案，主體工程部分於105年6月6日決標，目前正進行智慧建築相關工程，履約期限為108年1月10日，目前已完工，尚待驗收付款，因履約期間跨年度，故申請保留；公共藝術部分於107年4月26日決標，履約期限為108年1月14日，目前已完工，尚待驗收付款，因履約期間跨年度，故申請保留，高雄分署將積極辦理後續驗收及付款事宜。	
		38,822,959		
		38,822,959		
		38,890,807		
		38,890,807		

行政執行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6	3523188500-7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277,814	1.05		0
	小計	277,814	1.05		0
107	3523180100-5 一般行政	623,930	0.60	2	623,332
				10	598
	3523181000-6 執行業務	108,000	0.31	1	108,000
	3523184000-2 執行案件處理	2,307,243	0.26	2	2,175,554
				10	123,474
	3523189011-6 交通及運輸設備	50,000	7.87		0
	小計	3,089,173	0.30		3,030,958
	合計	3,366,987	0.32		3,030,958

署及所屬
免、註銷)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人事費節餘。	7	277,814	花蓮分署辦理「辦公廳舍整修(建)工程採購」案結餘款。	
		277,814		
		0		
		0		
擲節支出。		0		
民眾檢舉獎勵金，按業務實際需要而減少支付。		0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人事費節餘。	8	8,215	辦理採購雜項設備經費結餘款。	
擲節支出。		0		
	8	50,000	新北分署汰換公務車退還貨物稅。	
		58,215		
		336,029		

行政執行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40,582,000	0	540,582,000	529,733,871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3,052,326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3,561,000	0	23,561,000	22,744,341
六、獎金	191,399,000	0	191,399,000	190,185,526
七、其他給與	13,330,000	0	13,330,000	12,898,599
八、加班值班費	39,396,000	0	39,396,000	46,483,004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116,303
十、退休離職儲金	41,888,000	0	41,888,000	43,254,217
十一、保險	51,661,000	0	51,661,000	50,549,927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901,817,000	0	901,817,000	899,018,114

署及所屬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10,848,129	-2.01	745	676	
3,052,326		0	0	依「各機關職務代理應行注意事項」、「行政院暨所屬機關約僱人員僱用辦法」規定，以約僱人員辦理機關之短期(1年為限)職務代理業務。
-816,659	-3.47	61	55	
-1,213,474	-0.63	0	0	1.考績獎金53,686,118元。 2.特殊公勳獎賞108,000元。 3.年終工作獎金68,659,837元。 4.其他業務獎金(執行績效獎勵金)67,731,571元。
-431,401	-3.24	0	0	
7,087,004	17.99	0	0	
116,303		0	0	
1,366,217	3.26	0	0	
-1,111,073	-2.15	0	0	
0		0	0	1.以「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進用「派遣人力」4人、決算數1,477,651元及「勞務承攬」5人、決算數2,136,400元。 2.以「執行案件處理－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進用「派遣人力」6人、決算數2,976,284元及「勞務承攬」48人、決算數19,073,395元 3.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進用「派遣人力」359人、決算數125,785,545元及「勞務承攬」235人、決算數56,870,258元。
-2,798,886	-0.31	806	731	

行政執行
增購及汰換
中華民國

車輛類別型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公務轎車	635,000	0	635,000	585,000
合 計	635,000	0	635,000	585,000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輛

比較增減數		車輛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購入數	實際購入數	
-50,000	-7.87	1	1	汰換新北分署91年5月購置公務轎車1輛。
-50,000	-7.87	1	1	

行政執行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2)
九、獎助 6.獎勵及慰問 退職(休)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198,000	90,000	0	90,000
			198,000	90,000	0	90,000
			12,000	12,000	0	12,000
獎勵提供拘獲被檢舉人線索之民眾或有關機關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執行案件處理	78,000	78,000	0	78,000
	小 計 獎勵檢舉人之獎勵金	執行業務	90,000	90,000	0	90,000
			108,000	0	0	0
	小 計		108,000	0	0	0
	合 計		198,000	90,000	0	90,000

署及所屬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補、捐(獎)助金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108,000	V					108,000		有關執行署及所屬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之依據及執行說明如下：依據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撥字第1050053161號函修正公布之「退休人員照護事項」辦理。	
108,000						108,000			
0						0			
0	V					0			
0	V					0	107/12/31	依法務部行政執行署97年12月3日行執一字第0970008593號函修正發布「法務部行政執行署獎勵檢舉作業要點」辦理。	
108,000						108,000			
108,000						108,000	107/12/31		
108,000						108,000			

行政執行署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以前 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辦公廳舍自有化中程計畫	336,868	336,868	23,797	226,227	250,024

107 年度

[illegible]

行政執行署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執行數占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未達 90%之原因 及其改進措施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 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百分比%				
本期實現 數占可支 用預算數 百分比%	本期應付 數占可支 用預算數 百分比%	本期賸餘 數占可支 用預算數 百分比%	合計	累計實現數占截 至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數 百分比%	累計應付數占 截至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數 百分比%	累計賸餘數占 截至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數 百分比%	合計	
84.44	8.42	0.00	92.86	88.40	6.25	0.05	94.70	

及所屬

績效報告表(續)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實際執行進度未達預定進度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預定		實際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100.00	100.00	99.42	99.00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依計畫完成工作項目及相關辦理情形簡述如下： 一、 本案已完成辦理在地住民說明會、規劃設計方案審查及定案、土地變更事宜(擇定區位、都市變更、撥用土地等)以及函送「高雄分署辦公廳舍自有化中程計畫修正計畫書」審查與核定、地質鑽探作業、工程細部設計圖說及施工預算書製作、行政審查申請作業及行政審查後細部設計圖說修正及復審、公開閱覽、基本設計圖說及預算書陳核。 二、 營建署於 105 年 3 月 22 日辦理上網公開招標，105 年 6 月 6 日決標，由順裕營造公司得標（標價 2 億 7,300 萬元），105 年 6 月 20 日開工，105 年 11 月 11 日完成連續壁施作、105 年 11 月 20 日完成中間樁工項、105 年 12 月 23 日完成地質改良樁工程。 三、 106 年 3 月 29 日完成澆置筏式基礎周邊低強度混凝土，106 年 4 月 6 日完成地下室 2 樓底版澆置混凝土，106 年 7 月 27 日完成地下一樓結構體(含機電配管)作業，106 年 8 月 30 日完成地上一樓結構體(含機電配管)作業，106 年 9 月 27 日完成地上二樓結構體(含機電配管)作業，106 年 10 月 26 日完成地上三樓結構體(含機電配管)作業，106 年 11 月 22 日完成地上四樓結構體(含機電配管)作業，106 年 12 月 19 日完成地上五樓結構體(含機電配管)作業。 四、 107 年 2 月 28 日完成地上七樓結構體(含機電配管)作業，107 年 7 月 30 日完成室內輕隔間工程，107 年 9 月 30 日完成空調主機及弱電設備安裝，107 年 11 月 30 日完成消防機具設備安裝，並陸續完成週邊景觀及植栽等作業，預計於 108 年 1 月 10 日竣工。

行政執行署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執行數占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未達 90%之原因 及其改進措施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 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百分比%				
本期實現 數占可支 用預算數 百分比%	本期應付 數占可支 用預算數 百分比%	本期賸餘 數占可支 用預算數 百分比%	合計	累計實現數占截 至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數 百分比%	累計應付數占 截至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數 百分比%	累計賸餘數占 截至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數 百分比%	合計	
84.44	8.42	0.00	92.86	88.40	6.25	0.05	94.70	

及所屬

績效報告表(續)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實際執行 進度未達預定進 度之原因及其改 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預定		實際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100.00	100.00	99.42	99.00		五、 公共藝術 A 案已完工，預計於 108 年 1 月 9 日完成安裝作業；公共藝術 B 案已於 107 年 5 月 9 日完成驗收在案。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102	1,119,725,170	
		公頃	7.732210		
土地改良物		個	2	221,321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49	1,067,462,644	
		平方公尺	61,497.66		
	宿舍	棟	20		
		平方公尺	1,823.80		
	其他	個	34		
機械及設備		件	4,059	49,442,157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12,437,089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70		
	其他	件	358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3	39,112,276	
	其他	件	4,010.06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2,288,400,657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1	68,453,014	
		公頃	0.425174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0	0	
		平方公尺	0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他	件	0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0	
	博物	件	0		
	其他	件	0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68,453,014	

行政執行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常性支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計	1,355,058	0	128	90	1,355,276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1,301,227	0	128	90	1,301,445
04教育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46,114	0	0	0	46,114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7,717	0	0	0	7,717

署及所屬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255,168	0	0	0	0	255,168	1,610,44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55,168	0	0	0	0	255,168	1,556,61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6,11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7,717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
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容 容	辦 理 情 形
壹 第 一 項	一、通案決議部分： 單位預算部分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25%，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賦稅署、南區國稅局及所屬、觀光局及所屬、中央健康保險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及接機接艦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審計部、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財政部、國庫署、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民用航空局、僑務委員會、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臺灣省諮議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 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內政部、國庫署、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 水電費：統刪 1%，其中監察院、審計部、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賦稅署、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中央氣象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 政策宣導費：統刪 3%。 -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 9.2%，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建築研究所、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	已遵照辦理。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法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智慧財產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法院檢察署、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檢察署、福建金門地方法院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法院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國際貿易局及所屬、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司法院、警政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觀光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文化部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8.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 2%，其中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9. 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 4 億 6,5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第 二 項	現行特別費之支用範圍包括贈送婚喪喜慶之禮金、奠儀、禮品、花籃（圈）、喜幛、輓聯、中堂、匾額，及對本機關及所屬機關人員之獎（犒賞）、慰勞與慰問等支出。另特別費之支用，均需檢據核銷，又列支對象不論本職及兼職僅得擇一列支。鑒於行政院前次通盤檢討使用範圍及報支手續係於 95 年間辦理，為持續檢討精進，建請行政院適時檢討「各級政府機關特別費支用規定」相關事宜。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三 項	本院審查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過決議，年終慰問金發給對象為按月支（兼）領退休金（俸）在新臺幣 2 萬元以下之退休（伍）人員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的軍公教人員及其遺族，以「照顧弱勢」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為原則，行政院並於 102 年 9 月 5 日令發布「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作為發給之依據。106 年參酌國民所得、消費者物價指數及中低收入戶生活費變動情形，核定基準數額為 2 萬 5,000 元；同年 6 月 13 日又修正該辦法，將兼領月退休金還原為以全額月退休金計算，年終慰問金發給人數已大幅下降。為對經濟弱勢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者做適當的照顧，並期資源合理之運用，年終慰問金之發放，仍請依前揭原則及規定辦理。	配合行政院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 四 項	行政院於 105 年 9 月 8 日以院授人給揆字第 1050053161 號函修正發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第 五 項	給對象為支（兼）領月退休金在 2 萬 5 千元以下（兼領月退休金者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因公失能」之退休公教人員，以及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之退休公教人員，得由各機關酌贈三節慰問金。鑑於退休公教人員給與隨時空環境已有所改善，早年因公教人員退休所得較低所採取的權宜措施，應隨之調整；現雖已較為限縮發放對象及金額，行政院仍應就財政、資源分配或退休人員所得等因素，適時檢討，以期資源合理運用，並落實照顧弱勢。	配合行政院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 六 項	為維護公務人員權益，避免加班補休因業務繁忙無法於期限內休畢，建請公務人員一般加班補休期限比照專案加班補休辦理方式，均放寬於一年內補休完畢。	
第 七 項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預算計編列 1 兆 9,917 億 7,307 萬 1 千元，較 106 年度法定預算數 1 兆 9,739 億 9,594 萬 7 千元增加 177 億 7,712 萬 4 千元（增幅 0.90%）。行政院於近年度皆編列近 2 兆元之歲出預算，規模居高不下，在資源有限下，當應就國家發展各項政事所需，審慎分配各主管部會執行，惟如從各主管部會近年獲賦預算之消長情形觀之，中央政府歲出預算相對集中於少數部會及對其他部會產生資源分配上之排擠效果，值行政院正視。經我國中央政府歲出預算相對集中於少數主管部會，且部分主管部會如衛福部、勞動部、教育部之分配預算近年增長頗速，恐加深資源分配之排擠效果，不利國家總體經濟之均衡發展，要求行政院應正視此現象並妥謀因應改善之道。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八 項	中央政府總預算支應施政所需之經費，檢視施政結果對於總體經濟均衡之影響亦有其必要。鑑於近年來國內超額儲蓄情形未能有效改善，顯示行政部門過去所為相關措施恐未能對症下藥，要求行政院應重新檢討影響投資意願等之相關政策措施，以改善國內投資環境，提高民間投資意願，導正總體經濟失衡現象。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九 項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 1 兆 9,918 億元、歲入歲出短絀 944 億元，加上該年度辦理之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1 期（106-107 年度）特別預算及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107-108 年度）歲出規模已逾 2 兆元、收支短絀則擴大為 1,958 億元，觀察 10 餘年來中央政府歲出規模（含總預算及特別預算）大致呈現逐年增加之趨勢，且多為赤字預算，恐不符合健全財政原則。中央政府之歲出規模（含總預算及特別預算）於逐年增加之趨勢下，107 年度之規模已逾 2 兆元，且近 10 餘年中央政府財政收支持續短絀，不符合健全財政原則，要求行政院應積極落實財政紀律，以有效縮小財政收支差短缺口，以符世界各國重視財政紀律之潮流，並提昇國家競爭力。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十 項	鑑於預算法第 27 條規定：「政府非依法律，不得於其預算外增加債務……。」同法第 9 條規定：「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內之支出者，應於預算書中列表說明；其對國庫有重大影響者，並應向立法院報告。」歷年中央政府總預算除於「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列有臺灣南北高速鐵路興建營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
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運合約乙項外，亦從 100 年度起揭露軍公教人員新、舊制退撫基金、勞工保險、公務人員保險、軍人保險及國民年金保險等未來需由政府負擔支出事項，惟仍有部分承諾事項未來需由政府編列預算支應而未揭露者，允有詳實揭露之必要。截至 106 年 7 月底中央政府一年以上債務未償餘額為 5 兆 3,615 億元，短期債務未償餘額為 860 億元，總計上述長、短期借款及發行公債合計數為 5 兆 4,475 億元，而未揭露之鉅額潛藏負債保守估計約在 17 兆 6,051 億元以上，未來勢將成為政府財政嚴重負擔。而有關潛藏負債之表達，審計部雖於 105 年度決算審定書內作部分揭露，行政院主計總處亦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揭露相關資訊，惟因部分實際舉借債務金額及法定給付義務排除於公共債務法債務未償餘額之額度，致財政主管機關所計算之政府債務未償餘額占 GDP 比率，遠低於歐美各國或亞洲鄰近國家（如日本）債務比率，恐造成外界誤解國家財政結構良好之假象；公共債務法雖已修法將債務比率之計算，由公共債務未償餘額占前三年度名目國民生產毛額平均數改為占前三年度國內生產毛額平均數，並增加政府債務預警機制，惟對公共債務之定義及潛藏負債之管控仍有未盡之處，為促使政府正視鉅額潛藏負債及重視財政紀律，並利政府債務之控管及表達，建請行政院應繼續檢討改善。	
第 十 項	鑑於預算法第 1 條第 3 項規定：「預算之編製及執行應以財務管理為基礎，並遵守總體經濟均衡之原則。」將此原則體現於政府之財政規劃上，即須將舉債換取之施政資源，有效引導用於具未來效益之公共建設或投資，發揮帶動經濟成長之效果，進而提高國民所得。然而，近 20 餘年間中央政府債務迅速累積、人均負債隨之攀升，惟國內生產毛額之提昇卻有限，舉債用於施政之效益性備受考驗。近 20 餘年，GDP 僅上升 2.76 倍，惟中央政府債務未償餘額增加逾 20 倍，因此政府舉債用於施政能量之同時，應審慎評估帶動經濟成長之效果，並持續檢討強化中央政府之債務管理。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十 一 項	鑑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常收支賸餘 1,903 億元，惟歲入歲出相抵（經資門併計）仍有差短 944 億元。建請行政院應研謀稅制改革方案，俾有效改善稅課收入無法充分支應各項施政所需之現狀，且全面檢討取消不合理及不合時代潮流之租稅減免措施。另具體落實零基預算之精神於預算編列過程，以妥善配置政府資源；增加經常收入之穩定性，設法增裕經常收支賸餘，俾臻整體財政之穩健，提昇政府施政效能及國家競爭力。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十 二 項	鑑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 1 兆 9,918 億元，其中依法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高達 1 兆 4,115 億元，占歲出預算總額之 70.86%，高於 106 年度之 69.33%。107 年度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為 5,803 億元，較 106 年度之 6,053 億元減少 250 億元，顯示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 7 成，仍居高不下，歲出結構持續僵化。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 70.86%，歲出預算結構持續僵化，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僅 5,803 億元（占 29.14%），恐排擠公共建設及其他重要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 十 三 項	施政計畫之資源配置，連帶影響經濟成長。要求行政院應研謀改善之道，充裕財政收入，期能提高政府歲出預算編列之靈活度，並增加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之額度。	
第 十 四 項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占歲出額度成數仍高，以致財政資源因應新增政務需要彈性配置之空間有限；惟關於依法律義務必須之支出，不僅行政院未定義其範圍，其內容項目亦未彙核列表揭露於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導致外界難以檢視行政院每年度依法律所必須編列之固定支出細項，對於其內容是否確屬法律義務，尚有待行政院公開揭露支出之內容項目與金額以釐清之。行政院所稱依法律義務之支出，既對歲出結構有重大影響，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範疇，並於各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彙核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以利審議。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十 五 項	鑑於中央各機關經管國有宿舍包括首長宿舍、單房間職務宿舍、多房間職務宿舍及眷屬宿舍等 4 類，截至 106 年第 2 季，各機關經管宿舍計有 4 萬 2,341 戶。為建立合理宿舍制度，提高國家資產運用效能，行政院前於 92 年及 96 年分別訂頒「國有宿舍及眷舍房地加強處理方案」、「國有職務宿舍房地加強處理方案」，促請各宿舍管理機關應積極檢討國有宿舍使用效能，並加強處理無需保留公用之房地。惟近年部分機關宿舍仍存有長期閒置、低度利用或被占用之情事，亟待檢討強化運用效能。國有財產法第 61 條及第 62 條分別規定，主管機關對於各管理機關有關公用財產保管、使用、收益及處分情形，應為定期與不定期之檢查。財政部對於各主管機關管理公用財產情形，應隨時查詢。惟中央各機關經管之國有宿舍，截至 106 年第 2 季仍有近 2 成閒置，又部分機關被占用宿舍戶數逐年增加，且被占用期間逾 3 年之比率偏高，均顯國有宿舍經營及使用效能仍有待加強。信義首長宿舍由獲配機關自行經營，然近年閒置比率已近 5 成，請財政部加強督促各機關清理閒置或被占用宿舍，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交國有財產署接管。	配合財政部所定規定辦理。
第 十 六 項	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四、(三)、2 點規定：「……居住公有房舍之現職軍公教員工，應由服務機關學校按月將所併入之房租津貼數額扣繳公庫。……。」又依行政院訂頒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第 1 點規定：「各機關提供職務宿舍予借用人住用，應依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表按月計收職務宿舍管理費。」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其他收入—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科目內，即據此編列各機關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收入合計 2 億 2 千萬餘元。行政院雖已訂定職務宿舍管理費最低收費基準，然僅規定各機關「得」依宿舍座落區位、使用設備及必要之維修費用等因素調高職務宿舍管理費，惟實務上，各機關多僅依最低標準收取管理費，又因行政院所訂收費基準偏低，致近年各機關管理費收入均不足支應宿舍相關維護成本，仍需國庫額外進行補貼，顯非妥當。要求行政院依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第 4 點規定定期檢討。	配合行政院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
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 十 六 項	據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財產目錄顯示，截至該年底公務用財產帳面價值約 4.4 兆元，房屋建築及設備項目中扣除作業使用及撥交地方政府機關後之總值為 3,834 億餘元，其中各機關自有辦公廳舍計有 1 萬 7,121 棟，面積約 2,869 萬餘平方公尺；政府資產規模龐大，房地閒置亦屢有所聞，而近年各機關辦公廳舍租金預算雖已呈遞減狀態，107 年度預算案仍逾 20 億元，有賡續檢討必要。中央政府財產數額龐大，國有房地閒置時有所聞，惟每年仍需編列高額租金預算，顯示國家資源運用效率有待提升，要求各機關應儘速檢討租用現址房舍之必要性及適當性，儘量運用現有國有房舍，俾國家資源有效運用。	配合行政院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 十 七 項	鑒於近年來政府推動重大體育建設計畫，常因規劃欠周、執行進度落後、跨區整合不足或機關間缺乏連結機制等缺失，影響施政計畫執行成效，故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主管機關於重大施政計畫前置作業階段，應審慎規劃並落實管考工作，如涉及各級政府或跨部會共同辦理事項，應加強橫向與縱向聯繫，以利計畫順利推動。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十 八 項	鑒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公共建設規模為 3,749 億元，分別編列於公務預算 1,617 億元、特別預算 878 億元、營業基金 923 億元及非營業基金 331 億元，各次類別分配情形分別為交通及建設 1,226 億元（公路 599 億元、軌道運輸 348 億元、航空 109 億元、港埠 129 億元及觀光 41 億元）、環境資源 702 億元（環境保護 34 億元、水利建設 500 億元、下水道 148 億元及國家公園 20 億元）、經濟及能源 895 億元（工商設施 249 億元及油電 646 億元）、都市開發 138 億元、文化設施 121 億元、教育設施 153 億元（教育 108 億元及體育 45 億元）、農業建設 464 億元及衛生福利 50 億元。政府公共建設為推動經濟成長之重要動能，囿於政府近年來財政困難，公務預算編列之公共建設未能擴增，要求行政院應研謀財源籌措方法，又公共建設預算長年主要編列於交通及建設部門別（尤以公路及軌道運輸次類別），允宜依優先順序合理配置資源於各次類別計畫，以使有限之公共建設資源投入能發揮更大成效。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十 九 項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機關編列資本支出合計 3,011 億 6,745 萬 4 千元，其中「公共建設及設施」編列 509 億 6,818 萬 7 千元，金額龐鉅，且多數計畫係配合國家經濟建設發展需要編列，故公共工程能否如期如質完成，攸關政府施政效能。依政府採購法第 70 條第 3 項規定：「中央及直轄市、縣（市）政府應成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定期查核所屬（轄）機關工程品質及進度等事宜。」另依同條第 4 項規定，應訂定工程施工查核作業辦法以資遵循。公共工程採購案件執行上屢傳爭議，惟近年工程採購案件施工查核比率不高，另部分主管機關查核小組查核件數亦未達規定比率，復未妥善運用「政府採購資訊查詢系統」篩選異常關聯案件，皆應檢討改善，為有效監督施工品質及執行進度，要求行政院及其所相關機關應再加強查核件數，及妥善運用「政府採購資訊查詢系統」篩選異常關聯案件，以杜採購案件爭議之發生，俾使工程如期如質完成。	配合行政院與法務部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 二 十 項	依據審計部監督 106 年度行政院工程會列管 1 億元以上公共建設計畫	配合行政院與法務部所定及依照相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
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預算執行情形，106 年度列管之公共建設計畫共有 208 件，截至 6 月底執行率（累計執行數/累計分配數）未達 80%之計畫計有 42 件（占列管總件數 20.19%），其中 21 件執行率甚至未達 50%（占列管總件數 10.10%）。又上述 42 件執行率未達 80%公共建設計畫以交通部 16 件最多，倘以占該部會列管計畫件數比，以退輔會 33.33%（2 件）為最高，內政部 26.67%（5 件）次之，文化部 25.00%（3 件）再次之，另執行率未達 50%公共建設計畫占比最高之部會仍為退輔會 33.33%（2 件），文化部 16.67%（2 件）次之，經濟部 12.20%（5 件）再次之。部分公共建設計畫仍有執行情形不佳，或無法達成其原訂目標效益等，主要係計畫相關前置作業未盡完善或監督管理機制仍有不足等所致，為使政府投入公共建設之資源得以達成預期效益，要求行政院應積極強化公共建設計畫之前期規劃作業及監督管理機制。	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二十一項	107 年度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經費 977 億元，加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 107 年度編列數 174 億元、國防科技經費 81 億元、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之研發支出 228 億元，合共 1,460 億元，較 106 年度相同基礎預算數增加 121 億元，約增 9.1%，顯示政府對科技研發之重視。然全球智慧財產權爭議如火如荼展開，我國廠商之產品輸出美國市場，屢遭受國際專利訴訟威脅及美國關稅法 337 條款之控告，惟國內研究機構提起之反制訴訟或控告案件僅 10 餘件，反制訴訟能量恐不足。為有效降低國內廠商專利費用與智財權糾紛之風險，應盤點現行產業鏈技術缺口，布局研發關鍵性專利，並善加利用現有之專利，以形成完整、嚴密之專利保護網，俾面對激烈國際智財權競爭情勢。	配合相關法規及相關權責部會規劃辦理。
第二十二項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 977 億元，加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案 174 億元、國防科技經費 81 億元及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 228 億元，總計 1,460 億元（較上年度增加 121 億元，增幅 9.04%）。其中 977 億元為中央研究院 115 億元、科技部 394 億元、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跨部會署計畫 16 億元及其餘機關 452 億元（包括生命科技 115 億元、環境科技 30 億元、資通電子 102 億元、工程科技 101 億元、人社科服 65 億元及科技政策 39 億元）。中央政府逐年增編科技發展支出，且全國研發經費占國內生產毛額比率已逾 3%，惟政府鉅額科學技術研究支出卻未能發揮領頭羊效益並契合產業關鍵技術需求，致我國技術貿易逆差持續加劇，產業發展備受箝制，要求行政院應務實檢討並研擬積極對策，逐步改善技術貿易逆差問題。	配合相關法規及相關權責部會規劃辦理。
第二十三項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學支出 1,057 億元，較 106 年度預算數 1,134 億元減少 77 億元，減幅 6.79%；其中資本支出自 500 億元降為 409 億元，遽減 91 億元，減幅 18.20%，又資本支出除用於土地建築，主要為購置儀器設備。按金額 500 萬元（含）以上之貴重儀器為國家耗費鉅額公帑購買，應積極研謀提升使用效能，方屬妥適。惟經檢視中央政府各機關所提供資料顯示，部分貴重儀器之使用時數及使用收入偏低。部分機關貴重儀器近年使用時數偏低，且大部分儀器設備未能創造租金與其他使用收入，顯示使用效能未臻理想。貴重儀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
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第二十四項	器乃為公共資源，若其對政府部門或研究機構未能產生合理回饋，形成政府研發資金運用之良性循環，恐招致外界非議，長期以往亦不利創新研發之推動，要求檢討改善。 為推動資源共享理念及貴重儀器設備之有效管理運用，103 年 5 月行政院科技會報決議，請科技會報辦公室協調科技部、教育部等相關部會，建置貴重儀器開放共同管理平台，將政府補助經費購買之貴重儀器資訊，以雲端管理系統開放提供國內各研究機關或學術單位查詢運用。惟執行結果，中央各機關 500 萬元（含）以上貴重儀器置於開放共同管理平台之比率偏低，且供他用時數亦少。全球主要國家均相當重視科技資源共享，並透過完善法制以促進科技資源之共享。我國雖已建置貴重儀器開放共同管理平台，惟未建立促進開放之激勵引導機制、或未建立相應之開放、運行、維護、使用管理制度，致各機關配合意願不高，從而無法發揮資源共享之效益。又各機關貴重儀器提供予業界、其他法人研究機構及學界等之使用時數亦偏低，共享機制之效果並未顯著，執行推廣績效難謂有成，要求各部會應參酌科技部貴重儀器共同使用服務計畫之運作及管理模式，完善現行機制，強化貴重儀器共同開放之廣度，以營造優質產學研發資源共享環境。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二十五項	軌道建設之特性為投資與維運成本甚鉅且回收期較長，惟因其具有公共財屬性，票價之訂定常無法充分反映建設及營運成本，故除需有穩定而足夠之運量支撐票箱收入外，尚須藉由多元開發軌道周邊附屬設施及多角化業務經營等挹注財務收入。然目前國內軌道建設車站及周邊土地整合開發績效欠佳，且軌道營運機構之附屬事業發展不足，相關財源挹注有限，允待研謀改善。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二十六項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共建設計畫—交通及建設—軌道運輸」合共編列 176 億元，占我國整體公共建設預算(1,617 億元)之 10.88%，僅次於公路（401 億元）及農業建設（427 億元）經費，高居我國公共建設經費第 3 位。鑑於軌道建設投資成本甚鉅，各國在建設前首重當地公共運輸使用量之提升，大多於達相當規模後始進一步評估興建軌道運輸之可行性。惟近年我國公共運輸市占率仍待強化提升，又以高鐵完工營運後，因運量未達預期引發財務問題等前車之鑑；有關各地軌道建設之投資效益、各類交通運具間能否有效整合及如何提升民眾對於軌道運輸之使用等，要求行政院應全面審視並研謀良策增進，以達我國軌道建設之健全良性發展。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二十七項	政府自 91 年度起，每年投入鉅額經費辦理各項水患治理及治山防洪計畫；91 年度至 106 年度，中央政府所投入之各項防洪經費已高達 5,298.36 億元，107 年度續編列相關計畫所需預算 381.86 億元，治理水患所需經費龐鉅，要求應有完整財務計畫，以長期整體規劃配置預算資源，亦應務實檢討中央與地方間有關治水經費負擔比例之合理性，以加速完成流域綜合治理。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二十八項	為追求環境永續發展，107 年度總預算編列水環境建設計畫經費 240.68 億元，加計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與前瞻基礎計畫特別預算編列數 276.55 億元，以及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所編計畫型水環境建設經費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
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第二十九項	165.28 億元，合共 682.51 億元，較 106 年度相同基礎增加 2.27 億元，增幅 0.33%；經統計 91 至 107 年度中央政府投入之各項水環境建設計畫已高達 1 兆 0,428.80 億元。水資源開發方案規劃過程長達數 10 年，如未能就整體計畫興建方式妥慎考量，除造成抗爭事件層出不窮，亦徒增政府不經濟支出；故各項水環境建設計畫除允應配合當前政府施政重點，檢討其急迫性與優先順序，將資源作妥適配置及整合運用，亦應有長期財務規劃配合，以利中央與地方權責劃分及財政健全發展。依據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為推動以人為本的『新南向政策』，將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在經貿投資、教育訓練、農漁業合作、勞務諮商、資通訊能力建構等各領域的雙向交流互動，洽簽各項協定」、「提升臺灣在區域的重要性」，107 年度新南向政策經費計編列 71.9 億元，較 106 年度增加 27.4 億元，約增 61.6%，主要為經濟部 28.8 億元、教育部 17 億元、科技部 5.6 億元、僑務委員會 4.5 億元、外交部 3.2 億元、交通部 3.2 億元及衛生福利部 2.9 億元等。政府推動之新南向政策，係由各主政及協辦機關共同推動執行，為成功重新定位臺灣在亞洲發展之角色，各部會應善用並整合資源，俾發揮最大效益。新南向政策係政府現階段施政重點之一，惟年度預算執行率僅少數機關逾半，允宜加強控管進度；另為展現更具體之政策績效，未來將聚焦於五大旗艦計畫及三大潛力領域，並由各主、協辦機關分別編列預算辦理，惟因政策推動涵蓋之內容及計畫甚多，且分散於各部會，爰要求行政院應加強跨部會之連繫與協調，以避免資源重複配置，並發揮綜效。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三十項	我國產業用地迄今仍存有區域供需失衡及閒置現象；農、工用地競合不利產業用地儲備制度發展；且隨著國土計畫法公布施行，產業用地之開發與擴充，未符合國土功能分區及其分類指導之開發行為者，將不得開發利用，產業用地總量管制隱然成型。是以，產業用地整體規劃開發及協調機制應及早建置，以解決產業用地儲備、開發與供需失衡現象。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三十一項	近年隨貿易自由化，我國中小企業因規模小、經營不易，擴展海外市場能力漸衰，國內貧富差距拉大，中低收入戶生活日益困難，中南部部分產業外移，及製造業研發經費投入不足，致營利事業營收及家戶所得與北部有相當差距，要求行政院應重視該等問題之嚴重性，研擬合宜解決方案，以降低對人民造成之負面影響。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三十二項	我國乃文化多元、民主開放之社會，深具發展文化創意產業之潛力，然近年我國文化創意產業產值占全國 GDP 之比重呈現下降趨勢，外銷收入亦有衰退趨勢，且外銷表現遜於鄰近國家及全球整體文化產品出口表現，產業面臨激烈之國際競爭，要求行政院應協助（輔導）業者強化產品之文化內涵豐富度與多元性，以增進產品之市場競爭力，並妥善整合利用駐外單位資源，協助產業蒐集並掌握海外市場資訊及國際發展趨勢，以輔助國內相關產業拓展國際市場與增進海外行銷層面。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三十三項	鑒於臺南市與高雄市就轄區內國立高中職之得否移撥改隸，關鍵概取決於經費補助、員額需求及不動產產權移轉事項能否與中央取得共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
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第三十四項	識，惟事涉中央財政能否勻應及相關人事法規之適用問題，要求行政院應客觀考量接管直轄市之財政狀況並以維持現有高中職校完善教育品質為本，協調有關機關協同教育部積極與臺南市與高雄市政府協商早日完成移撥改隸，避免體制混亂及影響學生權益。 鑑於國際駭客手法詭譎多變，部分機關資安專責人力配置未盡妥適，資安防護工作尚難落實，要求行政院應研謀對策深植資安防護能量，建構合理之資安專業技術組織規模與用人彈性，延攬專業資安人員，提高國家資安技術專業量能，並整合資安防護資源，以強化區域聯防能力。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三十五項	鑑於近 4 年全國資安防護經費投入情形來看，中央政府資安防護經費占該機關資訊經費比率較低前 5 名主管機關分別為法務部、主計總處等五個單位，地方政府較低前 5 名機關則為台北市、連江縣政府等五個單位，其中不乏機敏性較高主管機關及重要直轄市，資安防護經費配置情形未盡妥適，恐不利達成國家整體資安防護目標。政府應儘速推動資安專法以管理各級機關資安，俾確立國家資安政策推動及管理方向，期深植資安能量於各部會，甚至推及民間關鍵基礎設施廠商；另資安防護經費雖逐年成長，惟無法窺悉全貌，且部分機關經費配置情形未盡妥適，應改善以利達成資安防護目標。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三十六項	行政院自 94 年度起積極推動性別主流化政策，規範中長程個案計畫及法律案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並自 103 年起研議修正性別預算之試辦，惟面對我國預計自 107 年將邁入高齡社會及女性高齡人口比率逐年擴增之趨勢，要求行政院應全面審視近年推動性別影響評估之成效，以及性別預算試辦多年仍未能正式實施之原因，並審酌我國人口及社會變遷之需要研謀有效策進措施，以提高我國性別主流化政策之執行成效。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三十七項	為落實性別平權，政府漸將聯合國性別主流化之各項作為，實踐於政府體制中，惟經檢視我國近 10 年來婦女部分之預算編列、勞動情形、所得水準、財產繼承、人身安全及公共設施等之變動趨勢，結果呈現女性勞動參與率雖有成長，惟成長態勢趨緩、女性所得水準與男性之差距漸有改善，惟老年女性貧窮化問題亟待解決、財產繼承權之性別差異趨向雖已漸有改善，惟不均態勢仍然存在，且性別差異弭平不易、性侵害案件未進入司法體系之比率逐年上升，性別友善之司法偵審及支持系統似未落實、女男用大便器數比仍不足 2：1，女性如廁環境尚待加強，顯見政府在預算資源、促進婦女就業、托育服務、老年女性貧窮化、性別友善之司法偵審、公共設施等相關政策及措施容有改進空間，要求行政院應積極落實，以使女性在經濟、就業、司法、家庭及人身安全等面向之權益獲得保障及發展。	本項屬行政院應辦事項。
第三十八項	我國全國各地觀光遊憩據點可區分為國家風景區、國家公園、公營遊憩區、直轄市級及縣（市）級風景特定區、森林遊樂區、海水浴場等 8 大項，近年來各級政府致力於觀光遊憩據點新增及修繕以提高服務品質，主要觀光遊憩據點自 88 年度 203 個，至 106 年 6 月底，已增加至 307 個，以交通部觀光局為例，107 年度重要觀光景點建設計畫預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
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第三十九項	算編列 40.99 億元辦理相關業務。各級政府近年積極興建觀光相關設施，挹注龐鉅資源提升軟硬體設施，惟部分觀光遊憩據點參觀人次卻不增反減，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相關主管機關應確實檢討並加強宣導；另為避免環境過度開發與破壞，熱門據點宜進行流量管制，強化友善環境建置及特色；有鑑於各級政府建置及維護休閒遊憩據點負擔不輕，應研謀提高據點之自籌財源可行性，或鼓勵民間企業捐助認養，俾利相關場所環境品質提升及有效推廣，以期發揮綜效。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鑑於部分國稅局運用營業稅資料庫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作業專案查核之補徵稅額呈逐年減少之趨勢，且減少金額及比率甚高，其選案查核之策略及技術尚有精進空間，允宜精進電腦選案模式，及加強稽查人員人工選案查核經驗與專業能力；另我國為減輕稅捐稽徵成本並鼓勵營利事業採用會計師簽證申報，給予採用會計師簽證申報者較高之交際費限額比率、10 年內之虧損得適用盈虧互抵等租稅優惠規定。惟 104 及 105 年度會計師簽證案件選查結果，選查對象連續 3 年度均有短(漏)報所得者之金額及比率甚高，且有增加之趨勢，顯示甚多企業並未因委託會計師簽證而減少其租稅逃漏，會計師簽證申報功能仍有待落實，以確實減少營利事業低報所得或租稅逃漏行為。此外，上述專案查核發現部分企業短(漏)報所得情形嚴重，惟 101 年度以後會計師代理所得稅事務違失移送懲戒之案件僅 3 件，且處分結果尚屬輕微，有欠妥適，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相關主管機關應積極查明會計師辦理稅務查核簽證因未盡專業應有之注意，致企業短(漏)報鉅額所得之疏失責任，俾利誠實申報納稅，並促進租稅公平。	
第四十項	中央各部會依其業務職掌透過各種計畫型補助款項，協助地方政府推動相關業務，理應對地方政府所提申請補助計畫之可行性及執行能力嚴加審核，並對補助案竣工後之使用情形妥為追蹤管控，俾使預算資源得以有效運用，然極少數部會仍時有預、決算差異甚大及設施低度使用情況，要求行政院應督導所屬機關強化事前計畫審核、執行過程及竣工後使用狀況之督考機制，以提升各補助案件執行成效。	配合行政院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四十一項	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原則係於相關法律明文規範主管機關、應(得)委託之保險人及行政經費負擔情形，惟目前行政經費之規範情形分歧，且編列方式及內容未盡周妥。目前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委託保險人辦理之行政經費，雖均由政府負擔，惟囿於法令規範或預算編列形式不同等，致經費負擔機關、預算編列方式與補助標準等迥異，允宜研謀改進；此外，社會保險應建立獨立自主、兼具公平性、效率性與減少經濟負面效果之財務責任制度，政府如於負擔保險費及補助虧損之外，尚須全額負擔保險之行政經費，其合理性及是否具有有效撙節之誘因等問題，殊值檢討。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四十二項	行政院及所屬機關資訊業務委外經費 107 年度預算案數合計 73.9 億元，較 106 年度預算數 67.7 億元約增加 6.2 億元(增幅 9.2%)，占資訊設備相關經費 130.1 億元比率 56.8%。檢視我國中央行政機關資訊業務委外辦理近年之發展情形，其居高不下之委外經費比率，恐將面臨潛在之資安風險。我國中央政府行政機關受限於資訊人力、經費資	配合行政院與法務部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
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第四十三項	源，近年來推動資訊業務委外政策，其整體委外經費比率居高不下，又因欠缺妥適規範，加以資訊人力吃緊，爰面臨資訊業務主控性逐漸喪失及資安管理風險，要求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應積極檢討現行資訊業務委外政策，除應強化機關對委外建置之系統及軟硬體設施之主控性外，另應提供誘因鼓勵機關使用已開發之通用系統（如人事、薪資、公文等），減少系統重複建置，以節省公帑。此外，更應配合電子化政府計畫之推動，適時調整既有公務流程，促進整體人力資源運用效益，以達成提升政府資訊業務效率之預期目標。 近年來我國持續透過推動各項電子化政府計畫提供線上便民服務，其中，強調以民眾生活為核心，整合相關公共服務資訊，提供便利且安全之個人化服務之「數位服務個人化計畫」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即編列 3.3 億元。檢視近年來電子化政府服務推動情形，部分計畫執行成效容待檢討改善。我國政府多年來雖致力推動各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在建置資通訊基礎建設及發展各項線上公共服務雖有初步成果，惟城鄉間仍存在數位落差，且線上公共服務使用率不高。要求行政部門除持續針對偏鄉地區強化資通訊基礎建設，並積極宣導線上公共服務之便利性外，允宜積極檢討既有相關服務之功能，未來規劃時，允宜先瞭解民意需求，以使用者角度規劃單一窗口之流程整合服務，提供讓民眾真正有感之服務，以利提升民眾對公共線上服務之利用率。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四十四項	鑑於現行行政院所訂「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所附之公務人員專業加給，曾於 90 年 1 月 1 日將原 55 種公務人員專業加給簡化為 29 種；94 年 1 月 1 日再依工作屬性相近、所需專業程度相當及整體衡平等原則再簡併為 25 種，後於 100 年 7 月 1 日軍公教人員待遇調整時，惟因適逢行政院組織調整期間，人員及各機關編制及安置尚未底定，故該表自 94 年迄今未再予簡併。經查該表對於專業加給之分類核有未盡合理之處，仍有加強簡化之必要。現行各公務機關人員所支領之專業加給種類仍屬繁多，且標準紊亂。按行政院組織架構業於 99 年 2 月 3 日依行政院組織法修正調整為 29 個機關，為達成政府簡化作業程序之施政目標，宜藉由行政院組織再造之契機予以簡化，建請行政院積極研議。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四十五項	為解決長年來，澎湖地區之軍公教人員離島加給（地域加給）與金門與連江縣相較不公平之現象。行政院人事總處與國防部，應於四個月內，落實改善澎湖地區軍公教人員離島加給之具體方案。有關澎湖地區軍方聘僱人員（包含評價聘僱人員）之離島加給改善數額，並應與軍公教人員相同。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四十六項	107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汰換、新購之公務車輛，優先採購「電動車輛」，以達到節能減碳、減少空污。	配合行政院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四十七項	鑑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僅公務預算部分，不包括機密預算部分、赴大陸計畫預算數、非營業基金及營業基金等）預算案數 11 億 3,169 萬 1 千元，國外旅費金額龐鉅。107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經費頗鉅，惟部分出國報告書未依規定登錄於公	配合行政院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
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四十八項	務出國報告資訊網，且部分機關出國報告歸屬限閱比例偏高，似有規避監督之嫌，要求行政院督促所屬機關檢討改進。 排富門檻之設定，係在政府資源有限之前提下，優先運用於經濟弱勢之群體。然而當前分屬不同部會主管之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與公費安置之資格，於不動產價值金額及納入計算之家戶人口規定不一，不啻為政府施政邏輯之混亂，也迭生民怨。 經查，我國現行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與公費安置之資格，於不動產價值方面，訂有不同金額與計算範圍之排富門檻。例如，國民年金法、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係以個人所有之土地及房屋價值，合計不得超過新臺幣五百萬元為限。以及，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發放辦法、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養安置辦法，與幼兒就讀幼兒園補助辦法，其不動產價值門檻訂為新臺幣六百五十萬元，但計算方式卻有家庭總收入應計算人口、申請人及配偶、幼兒與其父母或監護人等不同範圍之處理。 爰要求行政院於 107 年 6 月底前，整體檢討所屬各機關主管之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及公費安置資格所訂定之不動產價值金額，及納入計算之對象範圍；往後並應參考土地公告現值之調整情形，定期檢討所訂金額門檻之合理性。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四十九項	提供身心障礙者完善無障礙的工作環境，是政府及民間共同努力的目標，而對身心障礙者工作權益的保障，更是一個國家民主進步、社會發展的表徵。國家發展委員會於「105 年身心障礙者於公務機關資訊應用概況調查報告」指出，任職公務機關的身心障礙者，有高達 96.6% 的比率需要使用電腦處理公務，而其使用公務系統之比率，依序為公文系統 78.8%、線上學習系統 71.0%、差勤系統 67.2% 等。 然而各機關公務系統在規劃設計時，多數並未考量身心障礙同仁之使用需求。國發會之調查報告亦指出，公務機關中有 70% 以上的身心障礙者，需要透過同事協助才能使用公務系統完成工作。例如，視覺障礙者使用政府公文系統時，面臨圖片及按鈕沒有替代文字、需要使用滑鼠無法單以鍵盤操作等問題。顯示我國政府機關作業的高度 e 化，反而造成身心障礙者於職場面臨更多資訊系統障礙的考驗。 國家發展委員會已於 106 年 10 月發布「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提供各機關參考，以逐步調整改善公務系統，提升整體工作環境之效率。然而該指引之發布並未同時訂定推動期程，恐將影響推動成效。爰此，要求總統府、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行政院、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各省市市政府、各縣市政府，與國營事業、行政法人等機關單位，於 107 年底前依據「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改進公務系統之設計，以期完善我國無障礙公務環境之建置，並帶動公私部門保障及落實身障同仁工作權益。	配合行政院與法務部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五十項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已於 103 年 12 月 3 日國內法化，根據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第 10 條之規定，列於優先檢視清單內的法規及行政措施，如有不符合公約規定之處，應於 106 年 12 月 3 日完成法規之修訂。 經查，截至 106 年底止，列於優先檢視清單內共 674 條的法規與行政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
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五十一項	措施，尚有 463 條未修正完成，顯已逾法定修正期限。 我國於 106 年 11 月 3 日完成初次國家報告之審查，國際審查委員於結論性意見中表示，國家應加速檢討法規、政策、實務用語及方法，以確認身心障礙者擁有一切人權及基本自由，顯見國際審查委員對我國修法進度感到憂慮。且近期行政院院會通過之法案，如獸醫師法修正草案、口腔衛生人員法草案中，仍出現違反公約條文之歧視性規定，顯示政府部門欠缺對公約內涵應有的敏感度。 爰要求行政院、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於 107 年 6 月底前，將列於優先檢視清單之法規與行政措施，全數修正完成。未來各院將法規函送立法院審查或備查前，應自行檢視是否符合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以落實保障身心障礙者之平等權益。 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之相關規定，考績等第除直接影響考績獎金之金額，更影響公務人員之升遷機會。長期以來，由於銓敘部與人事行政總處對各機關「考績甲等人員比例以 50%為原則，最高不得超過 75%。」之行政指導，導致機關內部輪流拿乙等、低階公務員優先分配乙等的亂象叢生，考績制度也失去獎優汰劣的意義。 依銓敘部提報考試院第 122 屆第 1 次會議業務報告資料陳述，自 85 年度舉辦首屆身心障礙特考至 103 年為止，身心障礙公務人員考績甲等之比率平均為 58.59%，最低之年度為 98 年 50.84%。前述統計數據與全國公務人員考績甲等人數比率，平均為 75%相較，存在極為明顯之差距。政府機關內部是否存在身心障礙公務員考績優先分配乙等的潛規則，也迭受外界詬病。 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16 條明定，身心障礙者之人格及合法權益，應受尊重及保障，對其接受教育、應考、進用、就業、居住、遷徙、醫療等權益，不得有歧視之對待。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第 27 條亦強調，身心障礙者享有與其他人士平等之工作權利，締約國應禁止各種形式的就業歧視。爰要求考試院會同行政院提出近 10 年身心障礙公務員考績等第分析及檢討報告，列出改善措施與逐年預期目標，於 107 年 6 月底前函送立法院；爾後逐年 9 月底前送交檢討與具體改善報告，使本院委員得依該報告審酌各院、部會等相關預算。 附屬單位預算涉及本署及所屬應辦部分 無。 二、分組審查決議部分： 行政院主管涉及本署及所屬應辦部分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二十八項 (新 增)	有關兆豐國際商銀美國地區分行，因美國金融雙重監理機制，再遭美國聯邦儲備理事會（FED）裁罰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財政部除應查明事實，追究違失責任外；面對海外金融監理日益嚴格趨勢，行政院亦應責成相關部會，強化本國銀行及其海外分行之法令遵循、內部控制及防制洗錢機制，以健全金融機構業務經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涉及本署及所屬應辦部分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七 項	為因應業務需要，提高經營效率，各主管機關針對各該財團法人之政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
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新 增)	府遴(核)派之董事長、執行長、總經理、院長或秘書長，其初任年齡不得逾 62 歲，任期屆滿前年滿 65 歲者，應於 3 個月內更換之。但處理兩岸、國防或外交、貿易及科技事務之財團法人負責人或經理人，因有特殊原因或考量，依權責報經行政院或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但本人二親等內、在對岸涉及經濟利益者，不得出任。	
第 一 項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凍結第 2 目「執行業務」100 萬元，並就以下 3 項提案理由，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1. 依據統計資料顯示，截至 106 年 8 月底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各分署列管之滯欠大戶人數及金額分別為 752 人(個人 541 人、法人 184 人)，待執行金額 1,123 億餘元，占全部待執行金額 1,914 億餘元之比率達 58.67%，雖然較 105 年底略低，然而滯欠金額仍屬龐鉅。再者，105 年度滯欠大戶之徵起金額及比率為近 5 年最低，明顯需加強控管機制，以提升滯欠大戶案件之執行效率，爰請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就「執行業務」科目經費，針對滯欠大戶案件執行效率問題，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改善計畫。 2. 依據統計資料顯示，截至 106 年 8 月底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各分署列管之滯欠大戶人數及金額分別為 752 人(個人 541 人、法人 184 人)，待執行金額 1,123 億餘元，占全部待執行金額 1914 億餘元之比率達 58.67%，雖然較 105 年底略低，然而滯欠金額仍屬龐鉅。再者，105 年度滯欠大戶之徵起金額及比率為近 5 年最低，明顯需加強控管機制，提升滯欠大戶案件之執行效率，爰請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就「執行案件處理」科目經費，針對滯欠大戶案件執行效率問題，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改善計畫。 3.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為加強滯欠大戶案件之執行，訂定加強滯欠大戶執行計畫，並依該計畫成立督導及專案小組，每月督考各分署滯欠大戶案件執行之情形，並進行追蹤與列管。截至 106 年 8 月，待執行金額 1,123 億餘元，占全部執行金額之比率達 58.67%，超逾 5 成，雖較 105 年底略減，惟金額仍鉅，恐有強化控管與執行之必要。為實現公法債權與維護社會公平正義，爰請法務部行政執行署以如何提升滯欠大戶案件之執行效率，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法務部已於 107 年 5 月 30 日就以下 3 項決議有關事項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完成報告，經委員會決議，預算凍結部分，准予備查，嗣經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5 會期第 1 次臨時會第 1 次會議報告，該院並已於 107 年 6 月 20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119 號函知法務部在案。
第 二 項	請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就下列 4 項提案理由，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1. 依據統計資料顯示 101 至 105 年度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各分署受理及終結案件情形中，105 年度行政執行案件終結件數較 104 年度增加 45 萬餘件，然 105 年度行政執行案件結案率卻僅有 53%，再者，同一數據資料顯示，101 至 105 年度行政案件終結情形中，以全部憑證結案之件數高達 300 餘萬至 400 餘萬件，占總件數 6 至 7 成，整體來看，近年結案率呈現下降趨勢，且未有任何徵起金額或無執行	本署已就以下 4 項決議有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07 年 3 月 14 日以法律字第 1070350327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
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容	辦 理 情 形
	效益之案件為數龐大，爰請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就「執行業務」科目經費，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改善計畫報告。 2. 依據統計資料顯示 101 至 105 年度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各分署受理及終結案件情形中，105 年度行政執行案件終結件數較 104 年度增加 45 萬餘件，然 105 年度行政執行案件結案率卻僅有 53%，再者，同一數據資料顯示，101 至 105 年度行政案件終結情形中，以全部憑證結案之件數高達 300 餘萬至 400 餘萬件，占總件數 6 至 7 成，整體來看，近年結案率呈現下降趨勢，且未有任何徵起金額或無執行效益之案件為數龐大，爰請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就「執行案件處理」科目經費，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改善計畫報告。 3. 查法務部行政執行署 107 年度預算於「執行業務—辦理及督導執行業務」編列 3,651 萬 5 千元，據 101 至 105 年度行政執行署各分署受理及終結案件情形之結案比率逐年下滑，自 101 年 63.6%下滑至 102 年 60.9%，後 103 年及 104 年皆持平為 60.4%，而 105 年度行政執行案件終結件數雖較 104 年度增加 45 萬餘件，然 105 年度行政執行案件結案率僅 53%。整體而言，近年結案率概呈下降趨勢，似有督導不周之情形。爰請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結案率改善方案及計畫方向之書面報告。 4. 有鑑於民眾積欠停車費問題嚴重，在 94 至 100 年間，台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表示欠款金額高達 2.6 億元，從 100 至 106 年欠款也達 1.2 億元，甚至有欠款大戶在 5 年內積欠高達 436 萬元。依《行政執行法》第 7 條第 1 項之規定：「行政執行，自處分、裁定確定之日或其他依法令負有義務經通知限期履行之文書所定期間屆滿之日起，五年內未經執行者，不再執行；其於五年期間屆滿前已開始執行者，仍得繼續執行。但自五年期間屆滿之日起已逾五年尚未執行終結者，不得再執行。」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也表示，94 至 100 年的停車費因為催繳期已過，2.6 億元已追討不回，顯見目前行政執行之成效不彰。爰請行政執行署針對民眾停車費用執行不力之問題，研議加強行政執行之具體方式，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第 一 項 (新 增)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近期寄發公文給彰化多家診所，以《個人資料保護法》所列的例外情況，要求配合提供欠稅人在病歷上登載之住址、電話。法務部行政執行署不能因追欠稅就以不相當的手段為之，且醫界憂此舉恐破壞醫病關係，將來恐無法追蹤患者病況。爰要求法務部應督促行政執行署深入檢討，避免違反比例原則。	1. 有關行政執行分署向醫療機構查詢義務人留存之聯絡地址、電話等資料，目的係為查明義務人現在所在處所資料之一，以便依法通知該義務人能夠到場陳述意見，俾保障其合法權益。在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5 條比例原則的前提下，基於執行的最後性與必要性情況，才得以為之，應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5 條第 1 款之規定，就執行方法與資料查詢面，具有正當合理關聯性。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容	辦 理 情 形
第 二 項 (新 增)	依行政執行法第 7 條第 1 項之規定：「行政執行，自處分、裁定確定之日起，五年內未經執行者，不再執行；其於五年期間屆滿前已開始執行者，仍得繼續執行。但自五年期間屆滿之日起已逾五年尚未執行終結者，不得再執行」。惟查，民眾積欠停車費問題存在已久，在 2005 至 2011 年間，台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欠款金額高達 2.6 億元，2011 至 2017 年欠款達 1.2 億元，欠款大戶甚至在 5 年內積欠高達 436 萬元。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也表示，2005 至 2011 年的停車費因為催繳期限已過，已有 2.6 億元追討不回，顯見行政執行署許多案件無在法定期限內執行完畢導致無法追回，執行成效亦不彰。爰請行政執行署應加強執行，並應調整執行方式提升整體執行率。	2. 以 106 年度為例，各行政執行分署總受理件數為 1,497 萬 2,286 件，各分署向醫療機關查詢前揭資料發函件數為 583 件，且主要係針對大額欠繳案件查詢，僅占 10 萬分之 3.89，查詢比例極低。本署署長特別於 107 年 1 月 22 日年終業務座談會指示，針對查詢就診案件應更加謹慎，係窮盡其他查詢管道後之最後方法，以符合比例原則及必要原則。至外界憂恐破壞醫病關係云云，本署業已於 107 年 1 月 24 日發布新聞稿予以澄清。 1. 本署所屬各分署目前執行遭遇之困難點（含車輛有無執行）： (1)義務人無財產所得可供執行。 (2)車輛所在不明或老舊，執行無實益。 2. 為強化執行成效，已請移送機關配合下列事項： (1)強化通知補繳機制。 (2)配合查報及協尋車輛。 (3)建置車輛最近一個月停放之地點及時間查詢系統。 (4)提供保管車輛之場所。 (5)研議修法，於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85 條之 3 增列移置保管此種車輛相關規定。 3. 精進執行策略： (1)利用各種查詢機制加強調查可供執行財產。 (2)積極調查義務人行蹤，促其繳清欠款或提出清償計畫。 (3)現場查封動產及不動產。 (4)採取限制出境或向法院聲請拘提、管收等強制處分措施，促使義務人繳納欠款。 (5)加強宣導主動繳納。 (6)專案加強執行，於 106 年 11 月 14 日專案同步執行，徵起 193 萬 7,689 元，107 年 5 月 18 日合併滯欠停車費、燃料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
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容	辦 理 情 形
第 三 項 (新 增)	鑑於 96 年 3 月 5 日前已移送尚未終結之欠稅案件，原訂 101 年 3 月 5 日不得再執行，嗣因稅捐稽徵法第 23 條第 5 項分別於 100 年及 106 年二次修訂延長 5 年執行期間，然 106 年 3 月 4 日終止時未執行金額為 4.55 億元，及至 106 年 7 月底未結件數僅 1,137 件，待執行金額卻高達 194 億餘元，建請行政執行署應加速清理，以確保租稅公平與正義。說明： 1. 107 年度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於「執行業務」業務計畫編列 3,651 萬 5 千元，係行政執行官依法辦理及督導行政執行業務經費，另於「執行案件處理」業務計畫編列 11 億 6,633 萬 9 千元，係各分署辦理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執行等業務經費。按 96 年 3 月 5 日前已移送而尚未終結之欠稅案件，歷經二次修法延長執行期間，應加速清理。 2. 為避免執行機關行政怠惰，並確保民眾權益，96 年 3 月 21 日修正公布之稅捐稽徵法增訂第 23 條第 4 項及第 5 項條文，其中第 5 項規範 96 年 3 月 5 日前已移送執行尚未終結之欠稅案件，將於 101 年 3 月 5 日不得再執行，逾徵收期間者應予註銷稅款。然各界迭反映該規定形同對欠稅人之租稅大赦，爰於 100 年 11 月 23 日經總統公布稅捐稽徵法第 23 條修正條文，將納稅義務人欠繳稅捐金額達 50 萬元以上、經法院裁定拘提或管收、經行政執行署各分署核發禁止命令等情形，延長 5 年執行期間至 106 年 3 月 4 日。 3. 96 年 3 月 5 日前已移送執行尚未終結之欠稅案件，其徵收與執行期間合計未達 15 年，與同條第 4 項，96 年 3 月 6 日以後移送執行欠稅案件之徵收期間與執行期間合計最長近 15 年相較，未符衡平原則，並斟酌稽徵成本，爰於 106 年 1 日又經總統公布稅捐稽徵法第 23 條修正條文，將納稅義務人欠繳稅捐金額達 1 千萬元以上等情形，再修正延長 5 年執行期間至 111 年 3 月 4 日，未達 1 千萬元者則執行至 106 年 3 月 4 日止。	費、ETC 通行費案件專案同步執行，徵起 5,882 萬餘元。嗣後亦將適時再辦理專案加強執行。 1. 依修正稅捐稽徵法第 23 條第 5 項但書規定，稅捐案件至 111 年 3 月 4 日執行期間屆滿之案件(下稱財稅舊案)，截至 107 年 5 月 31 日止，財稅舊案(含執行憑證再移送之案件)尚未終結之案件數為 1,195 件(未結義務人數 298 人)，待執行金額為 185 億 2,628 萬 2,243 元。 2. 本署為督促各分署積極辦理此類案件，主要執行措施如下： (1)每季舉辦「加強滯欠大戶執行督導小組」會議，請各分署積極辦理。107 年第 2 季會議已於 107 年 6 月 27 日舉行。 (2)自 98 年起此類案件列為本署年度業務檢查項目之一，管控結案進度，以免逾執行期間。 (3)本署每月提供「各分署財稅舊案未結件數統計參考表」，請各分署加強控管並積極清理。 (4)財稅舊案若移送金額在 1,500 萬元以上，依「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各分署案件復核實施要點」規定應報本署復核，如案件發回分署繼續執行，分署須定期陳報處理情形，本署仍將持續列管，以確保國家債權。 (5)為督導各分署積極辦理特專案件，每 2 個月於北區及南區各擇定 1 執行分署舉辦「特專案件研析會」，針對特專案件包含財稅舊案，邀集本署、分署執行官，共同研析案情及未來執行措施，集思廣益，分享執行技巧及辦案經驗，期能透過互相交流意見，為國家徵起更多金額，達成良好執行績效。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
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貳	總決算部分 105 年度決算係依決算法第 28 條規定視同審議通過，無決議應辦理事項。	

主辦會計人員：



機關長官：

